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未来两年"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 资产支持证券的注册申请报告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委托机构/委托人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机构/发行人/受托人

二〇一九年十月

信息披露指引表格体系对照表

(一) 母表

序号	内容	页码
Z-0	扉页、目录、注册基本信息 	I-V
Z-0-1	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名称	III
Z-0-2	基础资产类型	III
Z-0-3	是否采用持续购买结构的说明	III
Z-0-4	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安排	III
Z-0-5	关于簿记建档发行的说明	III-V
Z-0-6	目录	1-2
Z-1	投资风险提示	3-7
Z-1-1	注册环节可预见的投资者面临的风险	3-7
Z-2	参与机构信息	8-34
Z-2-1	各参与机构的选任标准及程序	8-13
Z-2-2	各参与机构名单	13-18
Z-2-3	发起机构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办法摘要	18-20
Z-2-4	发起机构资产证券化业务操作规程摘要	21-22
Z-2-5	发起机构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摘要	23-27
Z-2-6	贷款服务机构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摘要	27-33
Z-2-7	受托机构对信托财产的投资管理安排	33-34
Z-3	交易条款信息	35-50
Z-3-1	交易结构及各当事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35-42
Z-3-2	预计信托账户设置	42-43
Z-3-3	各交易条款设置	43-47
Z-3-4	各触发条件设置	47-50
Z-4	基础资产筛选标准	51-54
Z-4-1	合格标准	51-52
Z-4-2	持续期资产入池合格标准	/
Z-4-3	资产保证	52-54
Z-5	历史数据信息	55-55
Z-5-1	动态数据信息	请见附件二

Z-5-2	静态数据信息	请见附件三
Z -6	信息披露安排	56-58
Z-6-1	发行及存续期的信息披露	56-58

(二) 子表1-非循环资产

序号	内容	页码
FZ-1	投资风险提示	3-7
FZ-1-1	在 Z-1-1 中,增加披露非循环资产持续购买风险。	/
FZ-2	交易条款信息	35-50
	在 Z-3-3 中,增加披露非循环资产持续购买结构,提供	/
FZ-2-1	持续购买相关条款,例如持续购买期间保证充足购买率的	
	条款等。	
FZ-3	基础资产筛选标准	51-54
	在 Z-4-1 中,披露非循环资产合格标准明确该期入池	51-52
	资产的合格标准,即初始入池资产的硬性标准,不符合该	
	标准的资产应予以赎回,或不能入池。原则上包括但不限	
	于以下信息:是否出现本息逾期,贷款币种、贷款品种	
FZ-3-1	(或用途)、是否涉及诉讼、贷款五级分类、合同到期期	
	限、贷款剩余期限、贷款利率或手续费率、还款	
	计划是否明确等。	
	在 Z-4-2 中,披露非循环资产持续期资产入池合格标准	/
	—明确在持续购买期中,持续购买资产的合格标准,即在	
	持续购买期中,持续购买资产的硬性标准,不符合该标准	
	的资产不能入池。原则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 是否	
FZ-3-2	出现本息逾期,贷款币种、贷款品种(或用途)、是否涉	
	及诉讼、贷款五级分类、合同到期期限、贷款剩余期限、	
	贷款利率或手续费率、还款计划是否明确等。	52-54
	在 Z-4-3 中,披露资产保证指委托人在约定中所做的 关于资产池以及每一笔贷款在初始起算日、信托财产交付	32 Ja
FZ-3-3	日、持续购买基准日(如有)、持续购买日(如有)	
ΓΔ-3-3	的状况的全部陈述和保证。	
FZ-4	历史数据信息	55-55
-	在 Z-5-1 中,披露非循环资产动态数据信息每期期初	请见附件二
	笔数、期初余额、新增贷款金额、早偿金额、正常金额、	

	拖欠 1-30 天金额、拖欠 31-60 天金额、拖欠 61-90 天	
FZ-4-1	金额、拖欠 91-120 天金额、拖欠 120 天以上金额等。	
	如涉及持续购买结构,需提供每期还款本金、利息金额、	
	费用金额(如手续费等)。	
	在 Z-5-2 中,披露非循环资产静态数据信息每个静态	请见附件三
	池的期初笔数、期初余额、早偿金额、正常金额、拖欠1-	
	30 天金额、拖欠 31-60 天金额、拖欠 61-90 天金额、	
FZ-4-2	拖欠 91-120 天金额、拖欠 120 天以上金额等。如涉及	
	持续购买结构,需提供每期还款本金、利息金额、费用金	
	额(如手续费等)。	

注册基本信息

一、注册基本信息

"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未来两年的注册基本信息如下:

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名称	"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
基础资产类型	个人消费类贷款
是否采用持续购买结构	在获批注册额度下, 本系列产品拟不采用持续购买结构
注册额度	30亿元人民币
分期发行安排	3-5期(预计)
交易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注册有效期	自获准注册之日起2年内

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方式

本次注册的"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每期证券除锦程消费 金融自持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外,其余的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采用簿记建档方式,发 行对象为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投资者。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 场上市交易,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流通转让。

(一) 采用簿记建档发行的必要性

银行间市场债券发行方式主要包括招标发行和簿记建档发行,两种都是成熟的市场化发行方式。从国内外的实践看,招标发行更适合于发行规模大、投资者范围广泛、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好的债券品种,比如国债、政府机构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等;而簿记建档的发行方式则更适用于发行规模相对较小、投资者范围相对较小的债券发行。本次注册额度中每期项目拟采用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原因在于簿记建档发行方式较为灵活、操作风险可控。

1、簿记建档过程中,发行人、发起机构和主承销商在充分与投资者沟通、并 考虑市场因素的前提下,确定簿记区间。之后由发行人、发起机构和主承销商, 共同根据簿记建档期间实际的投标情况协商一致确定发行价格。这种方式更有利 于发行人、承销商与投资者三方的充分沟通,也有助于将发行利率控制在预期范 围之内,降低发起机构融资成本。

- 2、簿记建档既可面向承销团成员,也可面向市场全体投资者,有助于发现产品的投资价值、挖掘市场的真实需求以及平衡供需双方的利益需求。
- 3、簿记建档的时间相对较长,将给予投资者更为充分的准备和沟通时间,并 有助于降低发行过程中由于投标时间紧张引起的操作风险。

(二)簿记建档定价、配售的原则和方式

1、定价原则

申购时间截止后,簿记管理人将全部合规申购订单按申购利率由低至高逐一排列,并对每个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规模进行累加,取募满拟公开发行金额所对应的申购利率作为最低合格利率。任何等于或大于最低合格利率的申购利率都为合格利率。簿记管理人和发起机构在综合考虑价格和投资人多样化的基础上,从合格利率中选定最终发行利率。如果申购总额低于发行总额,则选择簿记区间上限为发行利率。主承销商根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担余额包销责任。

2、配售原则

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配售原则和方式:价格(招标利率/利差)优先原则。所有申购利率等于或低于发行利率的合规申购为实际有效申购,实际有效申购总金额大于簿记建档额,则对发行利率以下的全部合规订单进行全额配售,对等于发行利率的合规订单将按照比例进行配售。但是,根据申购的及时性、申购规模以及投资者参与每期证券的具体情况,配售结果可能偏离前述原则下的配售结果。如出现调整的情况,簿记管理人应做好说明和记录,并妥善保存。

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配售原则和方式: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采用数量簿记建档方式发行,簿记建档结束后,由簿记管理人将全部对外发行额在所有合规订单之间按比例进行分配。

(三)防范操作风险和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措施

与公开招标相比,灵活性和可控性是簿记建档最大的优势,在充分发挥其灵活可控优势的同时,应重点规范和完善簿记建档相关制度与规则、强化内外部监督、增强簿记发行的公开、公正与透明性,扬长避短,以促进债券市场规范、健

康发展。具体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1、防范操作风险的措施

如果参与机构任何一方出具的文件、协议内容要素错误或未及时完成缴款、付款等操作,导致发行延时或失败,则将出现操作风险。

应对措施:每期资产支持证券选用的簿记管理人债券承销发行团队需经过严格的业务培训,并具有丰富的簿记建档历史操作经验,在每期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前将对发行人进行充分的发行辅导。每期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及其他相关方应掌握每次发行的相关制度规范和操作流程,同时各相关机构内部对簿记建档管理制定了严格的操作规范和要求,在簿记建档操作过程中均严格执行复核复查程序,以最大限度降低操作风险发生的可能性。

2、防范不正当利益输送的措施

在每期资产支持证券簿记建档过程中,为防范不正当利益输送,保证发行的公开、公正和透明,簿记管理人拟采用的防范措施如下:

- (1) 加强簿记建档的相关制度建设。簿记管理人应建立完善、规范的簿记建档操作规程。
- (2) 加强簿记建档的监督与集体决策机制。簿记管理人的相关部门应与受托机构以及发行人共同对簿记建档过程、定价与分配情况进行监督,建立簿记建档、定价与配售集体决策机制。簿记建档的相关材料应当妥善保管,并接受监管部门的检查。
- (3) 加强信息披露。发行之前,簿记管理人/主承销商应当协助受托机构刊登 发行文件,明确定价原则、配售方式等;发行完毕之后,可向主管机构报备发行 情况。

目录

注册	基本信息	3
– ,	注册基本信息	3
二、	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方式	3
第一	章投资风险提示	3
– ,	追索权仅限于信托财产的风险	3
<u> </u>	借款人违约风险暨信用风险	3
三、	借款人提前还款风险	4
四、	基础资产抽样尽职调查风险	4
五、	同一借款人入池资产和非入池资产的混同风险	4
六、	利率风险	5
七、	流动性不足风险	5
八、	操作风险	6
九、	法律风险	6
十、	交易各方的违约风险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6
第二	章参与机构信息	8
一、	各参与机构的选任原则、标准及程序	8
_,	各参与机构名单	.3
四、	发起机构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操作规程摘要2	21
五、	发起机构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摘要2	23
六、	贷款服务机构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摘要2	27
七、	受托机构对信托财产的投资管理安排	3
第三	章交易条款介绍3	5
— 、	交易结构及各当事方的主要权利与义务	35

二、预计信托账户设置.		2
三、各交易条款设置		3
第四章基础资产筛选标准	5	1
一、合格标准	5	1
二、资产保证	5	2
第五章历史数据信息	5	5
一、动态数据信息		5
第六章信息披露安排	5	6
	5 露方式5	
一、信息披露要求与披		6
一、信息披露要求与披露工、信息披露时间、途	露方式5	6
一、信息披露要求与披露工、信息披露时间、途	露方式5 径与内容5	6
一、信息披露要求与披露二、信息披露时间、途至 三、重大事件信息披露.	露方式5 径与内容5	6

第一章投资风险提示

资产支持证券仅代表特定目的信托的信托受益权的相应份额,不构成发起机构、受托机构或任何其他机构对投资者的负债,投资者在资产支持证券下的追索权仅限于信托财产。发起机构除了承担其可能在交易文件项下应当履行的委托人和贷款服务机构的职责以外,不为信贷资产证券化活动中可能产生的其他损失承担义务和责任,发起机构对资产支持证券不负有任何显性或隐性的担保。受托机构以信托财产为限向投资者承担支付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义务。

投资者购买资产支持证券,应当认真阅读资产支持证券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 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系列证券发行的注册,并不表明对本系列资产 支持证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了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系列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作出了任何判断。

下文列示了本系列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中可能存在的部分风险,每一种风险都可能对部分或全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投资行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每期资产支持证券时,应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追索权仅限于信托财产的风险

资产支持证券仅代表特定目的信托的信托权益的相应份额,不构成发起机构、 受托机构或任何其他机构对投资者的负债,投资者在资产支持证券下的追索权仅限 于信托财产。

对于该等风险,根据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发起机构、受托机构、贷款服务 机构和资金保管机构等需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保证当信托 财产因该等相关机构的违约行为或不当行为而发生损失时对相关机构进行追索,以弥补该等违约行为或不当行为给信托财产带来的损失。由于本系列证券化交易 的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受托机构和资金保管机构具备较为丰富的证券化业 务经验,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信托财产不会因为上述机构违约或不当行为产生损失,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的利益。

二、借款人违约风险暨信用风险

如果信托财产项下的借款人未按时、足额履行或不能履行《贷款合同》项下

的还本付息义务,可能导致信托财产的现金流无法达到预期水平,投资人可能面 临因现金流预测偏差导致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对于信用风险,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加以防范:发起机构对个人消费贷款的发放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发放审批流程以及完善的贷后管理流程和违约贷款催收流程。有效的业务流程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贷款违约风险;制定严格的入池标准,若资产池内任一笔资产被发现在初始起算日、信托设立日不符合资产保证,则发起机构有义务按赎回价格进行赎回;个人消费贷款基本特征为笔数众多、金额较小,具有较好的分散性,在一定程度上通过小额、分散的方式缓解了资产池的信用风险;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分档,由持有次级档证券的投资者为持有优先档证券的投资者提供信用保障,实现内部信用增级;设置加速清偿事件和违约事件等信用触发机制,可以对投资者形成一定的保护,进一步缓释资产池的信用风险。

三、借款人提前还款风险

信托财产中借款人提前还款会造成信托财产的现金流量失衡,从而与设计的现金流量规划不同。除受借款人自身的财务状况影响外,市场利率的变化,其他融资成本的变化等因素都将影响借款人提前还款。由于影响因素多且不确定,因此借款人提前还款的时间和数量都很难准确预计。

对于提前还款风险,在资产支持证券产品设计过程中,通过运用计量方法构建数学模型对历史数据进行分析并预测未来现金流,完成资产支持证券的结构化设计。但是根据历史数据预测的现金流与实际现金流不可能完全相同,尽管风险会相对降低,但无法严格消除。

四、基础资产抽样尽职调查风险

由于个人消费贷款资产证券化项目入池资产数量巨大,会计师的执行商定程序及律师的法律尽职调查仅对资产池的很少部分基础资产进行,采用了具有代表性的抽样方法进行了抽样,未对入池资产的全部借款人的情况进行调查分析,尽职调查的结论是根据对抽样样本而非对全部入池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得出,可能存在个别入池资产具有瑕疵或不符合合格标准,对资产支持证券的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

五、同一借款人入池资产和非入池资产的混同风险

每期资产支持证券产品资产池中,部分借款人在发起机构的各笔贷款未必全部入池,可能出现借款人入池贷款与其在发起机构其他贷款的本息回收发生混同,从而导致信托财产收益不确定的混同风险。

针对该等风险,贷款服务机构将按照《服务合同》的规定对资产池单独设账、单独管理,将证券化贷款的回收款纳入特定的代管理贷款科目核算,从而与未入池自营贷款的本息回收核算相区隔,并在回收款转付日前统计当期应划付的回收款金额,及时办理转付手续及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在一定程度上缓释了相关风险。

六、利率风险

每期资产支持证券在存续期限内的价格将会受到利率的影响,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不确定性,从而每期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将面临利率变动的风险。若央行调整存贷款利率基准,而使入池资产和优先级证券之间的利差下降,则本交易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固定收益证券无法规避的一种风险,须通过投资者自身对市场走势的分析,结合利率风险管理手段来降低损失的可能性。本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的优先档将采用固定利率,且债券期限较短,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利率波动给该等证券的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并将向投资者充分披露资产支持证券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根据自身需要做出投资决策。

七、流动性不足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资产支持证券市场成交量不足或缺乏愿意交易的对手,导致未能在理想的时点以合理价格完成证券买卖的风险。由于资产证券化产品在我国尚属创新金融产品,在投资人对该产品尚不熟悉的情况下,证券在转让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当市场流动性不足,投资人又急需处分资产支持证券时,可能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折价而产生资本损失。

为了防范流动性风险,本系列资产支持证券产品计划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这将有助于降低流动性风险。并且本系列资产支持证券的加权平均期限较短,预计流动性可能相对较好。随着市场的发展,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发行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投资者群体将更加丰富,有望使资产证券化产品的流动性得到改善。

八、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发起机构由于不适当或失败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由于证券化交易主体在构建交易结构和交易执行期间的不当操作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其中包括内部程序风险、制度风险、清算风险、IT系统风险、人员风险和外部事件风险等。

针对该等风险,发起机构、受托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已建立 起完善的证券化业务处理、会计核算、管理信息系统以及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 度,具有清晰的部门职责分工和有效的内部操作规范,并通过后续的发行不断完 善相关制度和流程,可以有效防范操作风险。

同时,在证券化交易中还将采取以下措施降低投资者面临的操作风险:严格构建交易各方在法律上的权利义务关系,确保各方之间签订协议的合法性、完整性和严密性;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执行信息披露;受托机构在资产支持证券存续期内,定期发布受托机构报告,不定期发布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件,以使证券化运作更加透明;聘请评级机构进行首次评级和存续期间的跟踪评级。

九、法律风险

法律风险是指因外部金融法规不完备或当事方对法律条文的误解、执行不力、或条文规定不细等原因导致无法执行双边合约,以及由于诉讼、不利判决和法律文件缺失、不完备而可能使当事方遭受损失的各类风险。法律风险涵盖签约、履约和争议处理各阶段。

针对上述风险,发起机构将在证券化交易中聘请专业的法律顾问,提供相关法律分析,保障项目在成立和存续期间满足适用法律法规的要求。

十、交易各方的违约风险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资产证券化交易涉及众多交易方,虽然相关的交易文件对交易各方的权利和义 务均有详细的规定,但是发行人无法排除由于任何一方违约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 致投资者利益损失的风险。

针对该等风险,本次项目相关交易文件对发起机构、受托机构、贷款服务机构

和资金保管机构等参与机构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并约定了各机构不当行为或违约行为带来的损失的责任及赔偿认定等。此外,本证券化交易中设置了事件触发机制,在各交易方违约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将触发权利完善事件、加速清偿事件、受托机构解任事件、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资金保管机构解任事件、丧失清偿能力事件等,对权利义务的约定、现金流的偿付进行重新安排,最大限度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同时,本次交易的参与方在资产证券化业务方面具备较为成熟的经验,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参与方违约风险。

第二章参与机构信息

一、各参与机构的选任原则、标准及程序

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需一系列中介机构参与,包括但不限于受托机构、 资金保管机构、评级机构、法律顾问、会计顾问、贷款服务机构、主承销商、 财务顾问(如需)等。各中介机构的选任标准及程序按以下要求执行。

(一)参与机构的选任原则

- 1、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即对信贷资产证券化参与机构选择的标准应公开 透明,以客观的专业标准进行公正评审或评标;
- 2、效率原则:应根据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实施进度要求做好参与机构选择,做到目标明确、范围清晰、标准统一、程序合法简便,在规定时间内选拔出最适合的参与机构;
- 3、经济原则:科学合理的做好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的成本管理,在保证达到 预期目标的前提下,尽量降低评选成本:
- 4、尽职谨慎原则:在对信贷资产证券化参与机构的选择过程中,各选择、评价、决策人员应恪尽职守、认真谨慎做好分析和评价,严格执行各项选择标准及业务操作流程和决策机制;
- 5、安全性优先原则:在对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参与机构选择过程中,应优先 考虑各项安全性评价标准,对于存在可能危及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财产安全因素 的机构予以排除。

(二)受托机构的选任标准及程序

- 1、选任标准
- (1) 取得银保监会核准的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资格:
- (2)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完成重新登记三年以上;
- (3) 注册资本不低于五亿元人民币,并且最近三年年末的净资产不低于五亿元人民币;
 - (4) 自营业务资产状况和流动性良好,符合有关监管要求;

- (5) 原有存款性负债业务全部清理完毕,没有发生新的存款性负债或者以信托等业务名义办理的变相负债业务;
- (6)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经营业绩,到期信托计划全部按合同约定顺利结束,没有挪用信托财产或者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不良记录,并且最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7) 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信托业务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
- (8) 具有履行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职责所需要的专业人员、业务处理系统、会计处理系统、管理信息系统以及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 (9) 已按照规定披露公司年度报告;
 - (10)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审慎性条件。

2、选任程序

- (1) 确定选任范围及候选机构名单。广泛接触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从业经验丰富的受托机构,了解各家的基本情况及相关经验。初步筛选入围机构名单。
- (2) 通过采购流程选聘合作机构。按照董事会授权权限及《四川锦程消费 金融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管理办法》流程对入围机构进行评选,最终确认合作机构。
 - (3) 确定合作机构,与选聘的受托机构正式签约。

(三)贷款服务机构的选任标准及程序

1、选任标准

- (1) 贷款服务机构应当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具有经营消费金融业务资格的金融机构担任;
 - (2) 资金保管机构不得担任同一交易的贷款服务机构;
- (3) 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制定了管理证券化资产的政策和程序、业务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
- (4) 贷款服务机构履行贷款服务职能,应有专门的业务部门负责履行贷款 管理职责,建立了严格的业务隔离机制,证券化资产应当单独设账,与贷款服务

机构自身的信贷资产分开管理。不同资产证券化交易中的证券化资产也应当分别记账,分别管理;

- (5) 应当具备所需要的专业人员以及相应的业务处理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 具有安全高效的清算、交割系统;
- (6) 人员队伍稳定; 具有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客户服务组织架构和 充足、专业的客户服务人员;
 - (7)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经营业绩:
 - (8) 监管机关规定的其他审慎性条件。

2、选任程序

由于发起机构持有证券化资产已有一段时间,对证券化资产的情况比较熟悉,并且前期已做了许多基础性的工作,在管理本系列证券化资产方面具有优势和便利,因此,受托机构决定,贷款服务机构原则上由发起机构继续担任。但受托机构会对发起机构的贷款管理情况进行考察,主要考察的内容有:是否有专门的业务部门负责履行证券化资产的管理职责;是否具备证券化资产管理所需要的专业人员;是否制定了管理证券化资产的政策和程序;是否具备相应的业务处理系统和管理信息系统。

在考察的基础上,如果发起机构作为贷款服务机构能够做到上述要求,则 受托机构会正式确认发起机构担任贷款服务机构,并与其单独签署《服务合 同》,约定其管理贷款的方法、原则及标准等。根据该服务合同,贷款服务机 构若不能按照《服务合同》约定的方式、标准履行职责,经资产支持证券持有 人大会决定,可以更换贷款服务机构。

(四)资金保管机构的选任标准及程序

1、选任标准

- (1) 资金保管机构应当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中资银行业金融机构担任;
 - (2)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经营业绩,最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3) 具有专门的业务部门负责履行信托财产资金保管职责;
- (4) 具有健全的资金保管制度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 (5) 具有安全保管信托财产资金的条件和能力,能为每项信贷资产证券化信 托资金单独设账、单独管理,并将所保管的信托资金与其自有资金和管理的其他 资产严格分开管理;
 - (6) 具有足够的熟悉信托资金保管业务的专职人员;
- (7) 具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设施和与保管信托财产资金有关的 其他设施:
 - (8) 具有安全高效的清算、交割系统。

2、选任程序

发起机构资管部按照需合作的资金保管机构的选任标准,发起内部招标采购流程,对资金保管机构进行准入招标工作,并根据准入招标结果确定准入名单。招标的程序包括确定初步参与招标机构名单、编制发放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递交投标文件、评标、商务谈判与签订合同共七个步骤。具体的每期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发起时,由资管部从资金保管机构备选库中选择其中1家资金保管机构,与其签订合同。

(五)主承销商的选任标准及程序

1、选任标准

- (1) 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并具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承销资格;
 - (2) 拥有较为雄厚的资本实力:
- (3) 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经营业绩,并且最近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4) 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承销业务操作流程、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
 - (5) 具有履行主承销商职责所需要的专业人员、业务处理系统以及风险

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 (6) 具有较丰富的资产证券化项目承销经验,资产支持证券总承销量在 市场上排名居前,并与发起机构有较密切的合作记录或良好的合作意愿;
- (7) 拥有较强大的销售能力,对资产证券化项目的包销义务有实际履行能力;
 - (8) 监管机关规定的其他审慎性条件。

2、选任程序

发起机构资管部按照需合作的主承销商的选任标准,发起内部招标采购流程,对主承销商进行准入招标工作,并根据准入招标结果确定准入名单。招标的程序包括确定初步参与招标机构名单、编制发放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递交投标文件、评标、商务谈判与签订合同共七个步骤。具体的每期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发起时,由资管部从主承销商备选库中选择相应机构,与其签订合同。

(六)其他中介机构的选任标准及程序

中介机构主要包括评级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

1、选任标准

- (1) 在其所开展的业务领域具有良好的社会和市场声誉,有广泛的品牌影响力,各项指标在所属行业内居于领先地位,得到监管部门和投资者的认可;
- (2) 从业人员在证券化领域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国内证券化交易的实务 经验和良好的业务素质;
- (3) 有良好的企业服务文化及客户服务理念,有严格的客户服务制度与客户服务标准:
- (4) 有良好的业务管理体系和内部组织体系,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状况良好;
 - (5) 服务费用报价合理,服务优质、高效。

2、选任程序

发起机构资管部按照需合作的中介机构的选任标准,发起内部招标采购流程,对中介机构进行准入招标工作,并根据准入招标结果确定准入名单。招标的程序包括确定初步参与招标机构名单、编制发放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递交投标文件、评标、商务谈判与签订合同共七个步骤。具体的每期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发起时,由资管部从中介机构备选库中选择相应机构,与其签订合同。

二、各参与机构名单

在注册基本信息中列明的注册总额度内,锦程消费金融拟发起3-5期(预计) "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证券化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每期项目具体 发行情况视市场而定,每期项目的参与主体根据项目准备期间的具体情况选用, 相关参与主体或其备选范围如下:

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机构/发行人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选用范围包括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证券承销资格的合法机构
但不限于)	(视每单交易情况可能进行调整)
资金保管机构(选用范围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资金保管业务资格的合法
包括但不于)	机构(视每单交易情况可能进行调整)
登记托管机构/支付代理 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债登")
评级机构(选用范围包括 但不限于)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另一国内评级机构(其中另一国内评级机构视每单交易情况可能进行调整)
法律顾问(选用范围包括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法律顾问服务资格的合法
但不限于)	机构(视每单交易情况可能进行调整)
会计顾问(选用范围包括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会计/税务顾问服务资格的
但不限于)	合法机构(视每单交易情况可能进行调整)

(一)发起机构简介

1、基本情况简介

名称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韵路186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蓬
联系人	张瑾、龙静、魏瑞鹏
联系电话	028-85310896、028-85310509、028-85132791
邮编	610000

网址

http://www.jccfc.com/

锦程消费金融是由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银监会")批准成立的全国首批试点消费金融公司之一。锦程消费金融于2010年2月26日由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与Hong Leong Bank Berhad(马来西亚丰隆银行,以下简称"丰隆银行")共同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3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成都银行出资比例51%、丰隆银行出资比例49%。经监管批复,公司于2018年引入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凯枫融资租赁(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枫融资租赁")和浩泽净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泽净水")作为战略投资者。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42,000万元,其中:成都银行出资占比38.86%、丰隆银行出资比例12.00%,周大福出资占比25.00%、凯枫融资租赁出资占比19.00%、浩泽净水出资占比5.14%。

锦程消费金融按照银保监会"小额"、"分散"原则,以服务中低端客群为宗旨,以推进普惠金融为社会责任,在确保资产质量的同时,资产规模、盈利能力、资本实力等不断增强。经过9年的努力,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同,服务了银行无法惠及的客户,成为了商业银行个人贷款业务的延伸和补充。目前,锦程消费金融提供耐用消费品分期贷款和"锦囊贷"、"锦易贷"等一般用途消费贷款,业务实现对成都地区的覆盖,并延伸至四川、江苏、重庆、西安、福建、山东等省市地区。

截至2019年6月末,锦程消费金融资产总额达到53.59亿元,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为48.41亿元,所有者权益9.39亿元,累计实现净利润7,985.17万元。

锦程消费金融在资产规模不断增长的同时,强化全面风险管理能力,资产质量和风险抵御能力保持稳定,截至2019年6月末,不良贷款余额4,599.98万元;不良贷款率0.92%,符合监管标准;拨备覆盖率292.01%,符合监管标准;资本充足率22.84%,核心资本充足率21.71%,各项监管指标保持良好。2019年1-6月,锦程消费金融实现营业收入2.24亿元,实现净利润7,985.17万元,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2、财务状况概要

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末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末/2018 年度	2017年末/2017 年度	2016年末/2016 年度
总资产	535, 927. 42	330, 482. 68	179, 485. 11	139, 428. 70
发放贷款和垫款¹	484, 086. 88	309, 225. 10	148, 806. 83	121, 382. 69
总负债	441, 978. 71	242, 209. 13	123, 535. 80	88, 254. 88
同业拆放	0	0	0	0
所有者权益	93, 948. 71	88, 273. 54	55, 949. 31	51, 173. 82
营业收入	22, 440. 53	22, 984. 87	15, 580. 30	16, 735. 56
营业利润	10, 834. 71	10, 236. 32	8, 077. 34	9, 595. 59
净利润	7, 985. 17	7, 647. 93	6, 055. 49	7, 450. 17

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百分比

指标	2019年6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月末			
不良贷款率	0.92	0.87	1.70	2.63
资本充足率	22.84	32.11	37.10	40.07
同业拆入资金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0	0	0	0
拨备覆盖率	292.01	325.77	192.52	156.47
投资余额占资本净 额比例	0	0	0	0

贷款质量五级分类情况(截至2019年6月末)

单位:万元

项目	贷款金额
正常类	486,532
关注类	6,388
次级类	2,258
可疑类	1,326
损失类	1,015

^{1 &}quot;发放贷款和垫款"项目是根据贷款和垫款减去贷款损失准备填列。

4、证券化相关经验及违约记录申明

锦程消费金融一直密切关注资产证券化业务,2016年便已正式启动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研究和准备工作。目前公司已建立信贷资产证券化相关内部制度,并完成了信息科技系统的建设与开发,在公司内部形成了完整的资产证券化业务运行机制,具备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能力。

锦程消费金融于2017年8月11日取得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核准锦程消费金融作为发起机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资格批复,并于2019年2月19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规模为45,307.11万元的"锦融2019年第一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目前该产品处于存续期中,运行正常。

截至目前,锦程消费金融作为资产证券化项目的发起机构或贷款服务机构,无任何违约记录。

(二)受托机构简介

1、基本情况简介

名称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C座10层		
法定代表人	彭新		
联系人	付莉燕		
联系电话	010-88088389		
传真	010-88088276		
邮编	100033		
网址	http://www.jingutrust.com		

金谷信托是1993年4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08年7月30日,经国务院及财政部同意,银监会批准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后改名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对金谷信托实施重组并增资。2009年9月1日,金谷信托经银监会批准重新登记。2009年9月15日,金谷信托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新的营业执照。目前公司注册资本22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信达持有92.29%股权,中国妇女活动中心持有6.25%股权,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46%股权。

截至2018年末,金谷信托(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47.38亿元,总负债7.25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0.13亿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5.11亿元,实现净利润1.72亿元。

截至2019年6月,金谷信托(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53.17亿元,总负债12.6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0.58亿元。截止2019年6月,本年实现营业收入2.12亿元,实现净利润0.67亿元。

金谷信托以全面性、审慎性和有效性的原则,积极构建风险管理文化,完善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和业务指标体系建设,同时,明确了风险管理绩效考核机制,保证了公司业务的稳健经营和发展。

2、财务状况概要

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万元或百分比

项目	2019年6月末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末/2018 年度	2017年末/2017 年度	2016年末/2016 年度
总资产	531,688.15	473,788.70	410,656.26	474,195.50
信托资产余额	9,782,872.24	14,009,609.97	11,620,935.27	12,452,636.30
总负债	125,864.66	72,491.02	26,123.14	117,767.83
所有者权益	405,823.49	401,297.68	384,533.12	356,427.67
营业收入	21,156.68	51,179.42	80,234.50	42,770.8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786.84	36,300.69	51,162.79	32,546.26
营业利润	8,955.81	23,001.15	37,653.45	22,010.15
净利润	6,716.86	17,184.74	28,105.45	16,267.94

3、证券化交易经验

2013年12月,经银监会批准,金谷信托获得"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资格"。自2014年1月至今,金谷信托作为受托机构、发行人累积了丰富的信贷资产证券化发行人经验。金谷信托已成功发行和受托管理了"锦融2019年第一期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项目、"长融2018年第一期个人汽车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项目、"龙兴2017年第一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项目、"中誉2017年第二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和萃2016年第四期不良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开元

2016年第四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进元2016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开元2016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开元2015年第十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开元2015年第六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开元2015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开元2015年第二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华商2015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进元201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进元201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中银201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支持证券"项目、"中银2014年第一期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资产支持证券"项目等。

(三)其他参与机构

其他参与机构名单将在每期证券发行时在发行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四)主要参与机构关联关系说明

1、发起机构和贷款服务机构

锦程消费金融作为本次证券化交易的发起机构和贷款服务机构,与受托机构 间无股权关联关系,与拟选任的其他机构的关联关系,将在每期产品的发行说明 书中如实披露。

2、受托机构

金谷信托作为本次证券化交易的受托机构,与发起机构/贷款服务机构间无 股权关联关系,与拟选任的其他机构的关联关系,将在每期产品的发行说明书中 如实披露。

(五)违约记录申明

发起机构、受托机构在以往的证券化项目中均无违约记录。

三、发起机构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办法摘要

(一)总述

为规范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指导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日常操作,防范风险,锦程消费金融已制定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如《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办法(试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证券化会计核算办法(试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内部控制制度(试行)》等。

(二)相关参与机构描述

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参与方包括但不限于发起机构、受托机构、评级机构、 承销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及第三方外部信用增级机构等。锦程消 费金融作为发起机构的信贷资产证券化项目,原则上由锦程消费金融担任贷款服 务机构。

(三)各部门职责

董事会主要职责: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机构(以下简称有权审批机构)是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决策机构,在股东会批准的单次注册发行额度内,主要负责信贷资产证券化计划的核准、实施方案的审批与决策等。

经营层主要职责:经营管理层负责执行有权审批机构核准的信贷资产证券化方案,协调组织各部门工作,并及时向有权审批机构汇报相关进展及问题。

资金管理部的主要职责:资金管理部是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牵头及归口管理部门,其主要职责为: (1)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办法,制定年度ABS融资计划,牵头协调、完成内部审批流程,并落实项目实施; (2)协调完成证券化相关业务系统的业务需求,配合信息技术部门完成系统开发; (3)负责交易结构设计、定量分析和产品开发,负责编写证券化产品方案并确定资产池组建原则和目标; (4)协调评级机构、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入场开展工作并出具专业意见,协助受托机构准备与报批申报材料; (5)参与产品发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资产移交,按监管部门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6)管理资产证券化业务中的操作风险,并对操作风险进行动态监控、报告; (7)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产品开发部的主要职责: (1) 根据基础资产的入池标准,协助做好基础资产筛选; (2) 与资金管理部、信息技术部一起做好系统业务需求、改造与优化工作;参与发行后的基础资产管理,协助进行风险调查; (3) 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风险管理部的主要职责: (1) 协助组建资产池,负责对证券化的总体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 (2) 制定信贷资产证券化的风险管理指引,并定期提交证券化资产的信用风险分析报告; (3) 在公司作为贷款服务机构提供贷款服务管理期间,按照自营贷款标准,对证券化资产分类进行贷后管理与催收;对证券化贷款出现违约或逾期无法按时偿付的情形,及时进行预警,并采取相应措施化解风

险;原则上需对基础资产单独登记,单独管理; (4)与资金管理部、信息技术部一起做好系统业务需求、改造与优化工作; (5)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财务会计部的主要职责: (1) 根据整体资产负债和流动性管理目标、资本管理要求,对拟证券化的信贷资产规模提出意见; (2) 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于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进行资本计量; (3) 制定会计核算管理办法,根据划款要求,经审批后履行贷款服务机构对证券化贷款本息的归集与划付; (4) 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系统业务需求、改造与优化工作; (5) 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信息技术部的主要职责: (1) 按照需求部门的要求,牵头进行管理系统的 开发、改造、维护以及提供技术支持; (2) 加强计算机信息系统风险防范,以 确保信贷资产证券化所需要的计算机信息系统设备、数据、系统运行和系统环境 的安全; (3) 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其他部门: (1) 内控合规科负责对资产证券化业务有关法律文本、业务方案等相关文件进行法律及合规风险审查。(2) 运营管理部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入池资产资料的调阅、保管。(3) 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公司治理要求,负责为涉及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事项提供董事会审批流程的支持,负责董事会批复相关事宜。

(四) 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起的内部流程

- 1、项目发起:根据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资金管理部负责牵头拟定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计划及具体的项目方案,呈报有权审批人审批,通过后按照审批权限开展相关工作。
- 2、组织实施:由资金管理部牵头选聘中介机构,协调其他部门和中介机构确定信贷资产证券化实施方案主要包括交易结构设计、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方案设计、会计及税收评价、损益分析、风险分析等,呈报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发行。
- 3、发行后管理:发行后管理由资金管理部牵头,财务会计部、风险管理部、产品开发部、运营管理部等部门共同参与,根据《贷款服务合同》进行基础资产管理,协调相应部门建立基础资产管理的综合体系,对资产池的整体风险进行监控、评估和处理,协调基础资产管理与受托机构、投资机构的衔接,协调相应部门研究和处理提前偿付、违约、展期等合同变更问题。

四、发起机构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操作规程摘要

(一)总述

为规范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指导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日常操作,防范风险,锦程消费金融已制定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如《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办法(试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证券化会计核算办法(试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内部控制制度(试行)》等。

(二)发起机构启动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具体操作流程

1、业务发起

根据公司信贷资产规模及业务发展需要,资金管理部提出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发展计划,报送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

2、中介机构选聘

资金管理部负责牵头各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广泛接触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 从业经验丰富的受托机构,了解各家的基本情况及相关经验。

在受托机构满足银保监会关于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的资质准入要求的前提下,按照锦程消费金融董事会授权权限及《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管理办法》流程对初步入围机构进行招标选聘,最终确定合作机构。

3、基础资产池构建及尽职调查

资金管理部根据审批通过的信贷资产证券化规模、要求,按照资产池组建的原则,会同产品开发部、风险管理部、财务会计部、信息技术部等,共同提出入池资产筛选范围和标准,制定资产池组建方案。资金管理部将协调相关部门与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根据中介机构相关分析和建议,对信贷资产清单进行调整。资金管理部将协助中介机构及投资人的尽职调查工作。

4、交易结构设计

根据基础资产情况及尽职调查结果,资金管理部结合中介机构意见制定产品交易结构并报董事会审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期限、分层结构、现金流分配顺序、信用增级措施、发起机构风险自留策略的确定等。

5、法律文件准备

公司在资产证券化过程中签署的所有交易文本和法律合同,均需资金管理部会同公司相关部门共同审查,并且由法律顾问出具法律意见,确保交易的合法合规。相关法律文件由资金管理部统一组织按照内部授权对外签署。

6、定价发行

资金管理部负责根据金融市场情况、投资者偏好、资产池现金流特点,监督 承销机构完成风险报酬转移等定量测算、资产支持证券定价、投资价值分析报告 以及发行相关文本材料编制,并协助承销商开展路演推介。

7、投资管理及会计处理

锦程消费金融制定《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证券化会计核算办法(试行)》,根据证券化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转移程度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明确了具体的会计处理方式。

资金管理部根据项目目标及监管要求确定风险自留策略和比例,会同风险管理部开展风险自留和资本计提工作。

8、基础资产质量分类管理

基础资产的管理标准将严格参照自营贷款的管理要求执行。定期披露的贷款服务报告将会反映基础资产的质量情况,在此基础上,资金管理部会同风险管理部定期跟踪基础资产的还款表现,监测累计违约率等关键风险指标的变动情况。

9、风险监督与管理

公司制定《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信贷资产证券化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将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纳入锦程消费金融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确保持续有效地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中的风险,控制证券化业务全过程中的各类风险,保证证券化业务的顺利实施和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

10、合同管理

自信托设立日起,证券化贷款的相关档案资料应由发起机构交付给贷款服务 机构保管,因我司作为贷款服务机构,具体由运营管理部统筹管理,保证档案资 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五、发起机构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摘要

(一)总述

为规范个人消费贷款业务,促进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个人消费贷款业务健康发展,根据《贷款通则》、《消费金融公司试点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锦程消费金融制定了个人消费贷款产品相关管理办法。

(二)各部门职责与分工

市场管理部、产品支持部、互联网金融部、风险管理部、审批部、合规部、 财务会计部、催收管理部、系统开发部、数据中心等部门根据各自职能密切配合, 为目标客户提供便利的个人消费贷款服务。各部门职责分工如下:

1、市场管理部

- (1) 负责拓展业务区域及营销渠道,并负责指导及督促业务人员完成日常营销推广工作;
- (2) 负责业务人员作业流程的统筹管理,制定标准化的贷前作业流程,定期组织业务人员开展技能培训,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
 - 2、产品支持部和互联网金融部
- (1)负责公司消费信贷产品的设计开发、业务流程及产品定价策略的制定及调整修订;
- (2)负责制定公司业务发展区域规划及业务目标,并负责拟定品牌发展策略和策划产品营销方案,组织实施各种产品投放活动及产品促销活动:

3、风险管理部

- (1) 牵头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 (2)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制定与优化贷款授信政策,组织完善资产质量 监控体系,定期监控公司资产品质情况,指导风险管理方向及政策调整;

4、审批部

(1)组织公司贷款审查审批工作,开展贷款审查审批人员培训与管理、日常业务督导与检查工作;

5、合规部

- (1) 开展制度及规范性文件的合规审核与管理,法律审查、法律合规风险管理与风险提示;
- (2) 组织开展业务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
- (3) 搭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管理策略,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与风险提示;
- (4) 推进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合规培训等工作;
- (5) 搭建完善案防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负责案件防控工作的实施,开展案件风险排查;
- (6)负责营销合作机构准入审核和监测管理,评估机构、委外催收机构的准 入审核。
- (7) 搭建完善外包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对外包风险管理状况进行报告; 牵头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反洗钱工作等。

6、财务会计部

- (1) 负责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建设工作,负责组织检查、监督执行情况,完善财务会计相关内控管理;
 - (2) 负责公司的预算编制、计划考核、财务授权与资源配置:
 - (3) 负责公司的财务、会计核算工作,编制财务会计报表,撰写财务报告:
 - (4) 负责公司层面财务风险防控及外部监管沟通联系;
 - (5) 负责公司的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及纳税申报等:

7、催收管理部

- (1) 负责公司信贷资产贷款用途检查工作,制定贷款用途检查及催收规范;
- (2) 负责公司不良资产清收、信贷资产保全;
- (3) 负责开展外部催收合作机构的日常业务监督与检查以及后评价;
- 8、系统开发部和数据中心

- (1) 负责公司科技体系架构搭建、项目研发和系统建设管理:
- (2) 负责公司科技风险管理、运维服务、生产安全管理、信息安全、电子化设备管理等。

(三)贷款服务方案的确定

对于线下业务,公司将部分风险规则前置于系统中,申请人贷款通过预审后,审查人员在贷前调查的基础上采用外部信息验证及人工判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电话或其他形式交叉验证申请人信息的真实性,进行反欺诈识别,通过申请人提供的相关收入证明材料以及财力证明,结合历史还款记录,对其的信用状况和负债情况进行分析,综合评估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按照公司产品政策要求,结合贷前调查、审查评估及系统评分等情况,根据额度计算器计算授信金额,进行最终授信审批。

对于线上业务,系统根据活体检测+人脸识别、银行卡四要素验证等方式确定 本人申请,同时充分利用客户的基本信息、设备信息、运营商信息等进行欺诈风险 识别,根据客户申请信息、人行征信记录、外部多头等信息,评估申请人的违约概 率和信用风险,确认申请人的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对于转入人工审批的贷款,审 查人员将通过电核对申请人家庭、工作的真实性进行确认,全面了解申请人工作、 负债,审查申请人是否存在不良嗜好、重大变故等负面信息,进一步确认还款意愿 和还款能力,最后根据产品政策要求,做出贷款是否核发的审批结论。

(四)贷款服务管理的内容

锦程消费金融贷后管理依据贷款状态不同分为非逾期客户的贷后客户服务及 逾期客户的催收管理。

锦程消费金融针对正常还款的非结清客户,主要依据监管及内部风险管理制度,对其进行电话回访,通过检查客户的贷款用途等,核实客户的潜在风险。对于逾期客户,锦程消费金融主要依据逾期阶段对客户进行划分,采用不同的措施及手段对客户进行催收。

锦程消费金融会回顾贷款服务管理的质量,优化预警、催收等工作的策略。 对于在贷款服务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风险点,按规定及时跟踪反馈。公司发放的 贷款都得到了妥善有效的处理。

(五)内部评分的具体标准

锦程消费金融目前使用的内部评分,以客户申请数据,人行征信数据(逾期、查询次数、信用卡贷款情况等)、三方机构数据等为自变量,贷款在一段时间内的逾期表现为因变量,运用逻辑回归等统计算法,预测新申请客户在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违约可能性,以便于风险的把控。

评分开发的过程主要分为客户的好坏定义,变量的衍生、筛选,模型拟合,模型验证。

样本客户的选取及定义好坏:结合线上、线下业务具体场景,根据客户不同时间窗口的表现分析,还款行为的转移分析,结合不良率的定义,拟定客户的好坏定义如下:

线上 - 将曾经发生过15天以上逾期的客户定为坏客户,历史上从未发生逾期的客户定为好客户。

线下 - 将曾经发生过60天以上逾期的客户定为坏客户,历史上从未发生逾期的客户定为好客户。

变量衍生筛选:根据专家经验及变量的具体业务含义,衍生出逾期有预测性的变量,如人行逾期、查询次数、信用卡贷款情况、客户基础属性等。对变量进行特征工程,剔除异常值,填充缺失,根据变量实际情况进行不同维度的粗分、细分;计算变量的IV、相关性,并剔除没有区分度、IV 值较低的变量和相关性较高的变量。

模型拟合:将样本按7:3的比例随机分为训练集和测试集。训练集用于模型的拟合,测试集则用于对模型效果进行测试。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训练模型可采用逻辑回归、随机森林、GBDT等多种统计算法。

模型验证:利用KS,AUC,PSI等指标验证模型的有效度和稳定性,同时基于业务经验对入模变量及其代表的业务含义和可解释性进行检查。验证完后即可配置上线。

锦程消费金融目前使用的内部评分以业务可解释性、稳定性为第一标准,同时 兼顾模型的区分度。做到模型既在量化方面有区分度,又具有业务含义,双重稳健。 对模型进行一定频率的监控,当模型的指标低于一定的标准,或者产品政策发生一 定的调整时会对模型进行相应的更新和迭代。

(六)消费贷款整体信用分数分布

截至2019年6月30日,锦程消费金融的存量个人消费贷款整体信用评分分布 如下表:

评分 等级	信用分数	笔数	笔数占比	贷款余额(万元)	余额占比
-	101-300	25	0.01%	275.42	0.05%
-	301-500	169	0.1%	1,551.98	0.3%
-	501-700	5792	2.8%	22,593.99	3.9%
-	701-900	74,284	26.9%	391,144.12	66.7%
-	901-1000	4085	2.0%	40,314.01	6.9%
其他		117,042	58.1%	130,242.52	22.2%
总计		201,397	100.0%	586,122.05	100.0%

锦程消费金融暂未采用信用分数对应评分等级的设置,因此未能提供评分等级信息。此外,由于锦程消费金融在业务开展初期未对客户进行信用评分,导致其有较多客户未有相应信用分数,因此将该部分客户贷款归入"其他"项统计。

注: 1、表格中的"其他"项主要对应尚未应用或不适用于现行评分模型的贷款。2、表格中的评分等级所对应的信用分数为锦程消费金融主评分模型的评分分布。

六、贷款服务机构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摘要

锦程消费金融作为本期项目的贷款服务机构,通过制定资产证券化消费贷款服务管理办法,明确了内部评级制度、授信额度确定办法、贷前调查办法、信贷审批流程、贷款发放、贷后管理办法、贷款担保审核方法、违约贷款处置程序等,具体如下:

(一)内部评级制度

锦程消费金融通过多年来自有业务历史数据的积累,基于业内成熟的建模理论和方法,根据公司不同的线上和线上业务,为每个产品量身打造了最适合其场景和客群特征的评分卡模型。评分卡模型是基于每个业务场景下的客群历史风险表现,根据其特点选取多个申请人的维度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年龄、性别、地域、职业、学历、婚姻状态等申请人基本属性、历史还款表现、多头借贷情况等申请人信贷属性和人行征信记录,运用聚类、决策树、逻辑回归等多种成熟的模型算法筛选出高

价值的变量作为模型入参,结合客户逾期数据,最终计算出每个借款申请人的违约 概率并将其转化为该业务场景下的客户信用评分,进而将借款申请人行之有效的划分出不同的信用等级。风险条线部门同时制定了规范的评分卡监控和优化制度,定期对每个评分卡的效果进行回溯、监控和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对评分卡进行调整、优化和迭代,保证每个评分卡始终能够有效的判断客户风险和信用情况。

(二)授信额度确定办法

线下产品:

贷款金额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放方式、担保能力等综合确定,单个借款人在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总贷款余额不高于200,000元。

贷款期限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放方式、担保能力等综合确定,个人消费贷款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公司信贷审批政策规定,具体以相关活动计划书为准。

贷款利率方面: (1) 锦程消费金融个人消费贷款实行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两种利率管理方式; (2) 其他利率管理规定以产品开发部制定的《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个人消费贷款定价管理办法》为准。在锦程消费金融特别推广活动中,为实现灵活定价,贷款定价在符合公司《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个人消费贷款定价管理办法》规定的前提下,可由产品开发部撰写活动计划书来特别规定,具体执行以活动计划书为准。

线上产品:

在贷前审批方面,充分利用客户的基本信息、设备信息、外部逾期信息、运营商信息等,加工相关反欺诈策略或模型,同时利用活体+人脸识别等,对客户的欺诈风险进行识别;信用评估方面,利用客户的基本画像、征信信息、外部多头信息、逾期信息等,综合判断客户的信用风险,确认客户的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对于命中部分可疑策略需要人工审批的客户,还将通过电核对客户家庭、工作的真实性进行确认,更加全面的了解客户工作、负债,审查客户是否存在不良嗜好、重大变故等负面信息,进一步明确其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

(三)贷前调查办法

锦程消费金融线下贷款的发放主要通过业务人员进行面谈,并结合征信和大数据筛查完成客户申请受理。具体流程如下:

1、业务人员对于基本符合准入要求的客户进行初步沟通,并在指定的经营

场所或合作网点面见客户,按照标准化操作流程进行业务受理:

- 2、业务人员与客户面谈,向客户进行基本产品信息介绍及重要条款介绍,确 认客户的申请意愿和贷款用途,并协助客户完成申请手续;
- 3、业务人员通过向客户采集基本信息(包含但不限于身份证正反面、授权书、面签合影照等),并进行本人身份校验,再次确认本人申请,防范伪冒和欺诈风险:
- 4、业务人员对客户的综合资质进行访问调查,具体包括且不限于个人收入情况、负债情况、贷款用途、工作的真实性和稳定性、家庭关系等,通过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验证,并将佐证资料影像和访问中的注记提交公司审批;
 - 5、销售支持人员获取客户授权查询的人行征信,业务人员获取客户授权 查询的数据(包含但不限于抵押物情况、运营商认证、银行卡验证等),筛 查退回不符合我司贷款要求的客户。

(四)信贷审批流程

1、审批前复核

复核工作参照《复核工作细则》执行,对于不符合政策要求的贷款进件, 复核岗必须打回到录入端;复核通过的贷款进件进行第三方数据规则引擎过滤 后,提交到审查环节;

2、审查和批核

审批工作参照《审批工作细则》执行,开展审查审批工作,防范贷中欺诈风险,依据风控政策进一步了解客户的信用状况和负责状况,评估还款能力、还款意愿,对于存在欺诈风险和信用风险的贷款进件拒绝处理;对于符合我司产品政策的贷款进件合理授信,批核额度。违例事项遵照一个违例事项,按专职审批人员转授权权限批核。两个及两个以上违例事项,必须提交高级专职审批人批核。

3、审批权限

按照《经营管理层关于授信业务审批权限转授权书》规定,根据不同授信

金额在转授权范围内实行专职审批人终审制。专职审批技术职位设置为初级专职审批人、中级专职审批人、高级专职审批人三个职级,专职审批人在授权范围内可批核或拒绝贷款申请。

4、欺诈风险报备

对于审查中发现的欺诈风险事件,经上级审批权限人员进行复查确认,核 实后报备给反欺诈岗。对于确认中介包装、申请贷款的主要授信资料虚假等, 建议加入黑名单。运营支持团队定期分享反欺诈案例和其他风险案例。

(五)贷款发放

审批部门对贷款申请出具审批结果后,由客户经理或业务代表告知客户审批结果。

- 1、耐用消费品贷款审批通过后,由业务代表通知申请人签订借款合同,并协同特约商户办理所购买商品或服务的提货手续。
- 2、一般用途消费贷款审批通过后,由经办客户经理通知借款人、抵押人签订相关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并根据实际情况办理公证手续。采用抵押方式的,应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妥抵押登记等手续。

运营管理部应加强对贷款发放的管理,设立独立的放款审核岗位,负责落实放款条件。不同业务品种的放款条件,以同期有效活动计划书的规定执行。

(六)贷款担保审核方法

锦程消费金融拟入池的个人消费贷资产均为信用贷款,即拟入池个人消费贷款 资产没有任何第三方的保证担保或抵押、质押担保。

(七)贷后管理方法

贷后检查由催收管理部牵头执行,负责对贷款客户及其影响贷款安全的有关 因素进行不问断的监控和分析,包括电话回访、现场检查与日常跟踪管理等。 催收管理部每月均需进行贷后回访,存在重大风险时,可组织进行现场检查, 并反馈现场检查结果。

贷后检查主要包括借款人检查、抵押物(人)检查、其他检查三个方面:

1、借款人检查

(1) 借款人是否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和金额归还贷款本息;

- (2) 借款人是否有新增负债或对外担保:
- (3)借款人是否有违法、违纪等不良行为,受到法律、行政、经济制裁或处罚:
- (4)借款人职业是否处于不稳定状态,收入明显下降(如借款人从业单位 倒阅或行业整体衰退;借款人处于失业、半失业状态,失去稳定收入来源或仅 依靠最低生活保障或社会救济生活等);
- (5)借款人健康状况是否恶化或遭受重大人身伤害,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
- (6)借款人是否死亡、宣告失踪或死亡及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且无合法继承人、受遗赠人,或继承人、受遗赠人拒绝履行合同;
 - (7) 借款人是否拒绝或阻挠贷款人的贷后检查或提供虚假材料、信息:
- (8)借款人居所和联系方式是否经常变动,不能有效判断借款人情况和贷款实际使用情况:
 - (9) 借款人申请展期 / 延期 / 重组后的还本付息能力;
 - (10) 借款人是否存在贷款欺诈和其它风险隐患。
 - 2、抵押物(人)检查
 - (1) 对抵押人的检查参照对客户的检查内容进行;
 - (2) 对抵押物的检查:

对抵押物完好程度的检查,即检查是否存在贬损、灭失等情况;

对抵押物变现能力的检查,即检查变现能力是否发生变化,抵押物价是否趋于或低于贷款金额及抵押物或抵押权益受到损害,抵押权难以或不能实现;

对抵押物状态的检查,即检查了解抵(质)押物是否被司法机关查封或冻结,抵(质)押物权属是否发生变更,抵(质)押登记手续是否发生变化;

期房项目是否未按正常进度完工或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办妥房地产产权证,若存在上述情况,是否进行有效抵押。

- 3、其他检查
- (1) 贷款资金用途检查:
- (2) 新法律、法规实施是否使借款合同及相关合同存在法律方面的缺陷和问题;
 - (3) 其他可能对借款人还款能力造成影响的因素。

贷后检查中发现工作人员存在合规问题的,应当及时通知内控合规科,根据 相关制度规定开展调查。

4、其他贷后管理工作

- (1) 催收管理: 催收管理部门负责对发生逾期的贷款进行催收。
- (2)贷款组合的管理:风险管理部应定期对贷款组合进行监控和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对逾期贷款的分析、贷款五级分类的管理等,其中五级分类参照《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个人消费贷款风险分类实施细则》。
- (3) 拨备计提和核销: 拨备计提是指根据可能发生损失的情况对个人信贷资产计提的拨备,具体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要求执行;核销是指对于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债权经有关程序认定后进行的账务冲销,具体按照《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呆账核销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实施。
- (4) 贷后管理的内部审计:内部审计科对贷后管理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质量进行抽查和评价,频率不得少于一年一次。对检查中发现的突出问题,要进行通报,并提出整改措施。

(八)违约贷款处置程序及方法

为持续规范逾期贷款催收工作流程,加大清收力度,保证催收工作效果,锦 程消费金融设立业务管理部门(催收部)全面负责逾期贷款催收工作的指导、协 调与评审。

1、催收形式

逾期及不良贷款催收过程中,可视情况采取内部催收、外部催收、司法催收等措施,促进逾期及不良贷款的回收、转化、重组和保全。

2、催收政策

- (1)原则上逾期时间在60 天以内的耐用消费品、逾期时间在90 天以内的现金信用贷款和逾期时间在120 天以内的现金抵押贷款,由催收部门自行管理。包括短信、电话、信函、上门催收等方式进行清收;
- (2) 逾期时间在60 天以上的耐用消费品和逾期时间在90 天以上的现金信用贷款可根据案件催收情况移交外部催收机构进行清收;
- (3) 逾期120 天以上的现金抵押贷款及贷款余额在10 万以上的信用贷款可根据案件催收情况移交诉讼岗进行司法清收;

- (4)对于即将到期或未到期但出现风险预警信号的贷款,催收部门也应本着早发现早控制的原则,积极进行到期前的催收工作,避免和控制逾期贷款的发生;
- (5)催收经理应视实务发展与宏观经济变化适时对催收政策提出修订建议, 经风险总监及总经理审批后进行调整。

七、受托机构对信托财产的投资管理安排

在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中,为了提高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收益,受托人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托合同》的约定,在信托财产收益支付的间隔期内,对信托财产收益进行投资。

(一)信托财产投资范围、方式和投资原则

1、投资范围及方式

(1) 为控制投资风险,保证信托财产的流动性,受托机构将信托账户内的资金以银行存款方式存放于评级机构给予的评级等级达到AA+及以上的商业银行。如评级机构给予资金保管机构的评级等级达到AA+及以上的,则合格投资仅与资金保管机构进行。合格投资中相当于当期分配所需的部分应于该期分配前(不晚于分配指令发送日上午九点(9:00))到期,且不必就提前提取支付任何罚款。

2、投资原则

- (1) 稳健性原则。对信托财产收益进行投资管理应以安全、稳健为前提, 优先投资于银行存款等低风险品种,保障信托财产的安全性。
- (2) 流动性原则。受托人对信托财产收益进行投资管理将在证券收益支付的间隔期内进行,并保证所有投资在信托收益分配前变现,因此投资品种将以流动性较高的银行存款为主。
- (3) 兼顾收益原则。受托人对信托财产收益进行投资管理,目的在于最大限度提高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收益,因此在安全、稳健的前提下,将最大限度兼顾投资收益率。
- (4) 全程监督原则。受托人对信托财产收益进行投资管理,须接受资金保管机构的全程监督。资金保管机构对受托人投资管理的监督包括但不限于对投

资指令是否符合约定的投资范围以及是否在授权之内进行投资等要素进行审查, 同时资金保管机构负责投资资金的划付及结算,以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

(二)信托财产收益的投资管理方式

在信托财产收益投资过程中,金谷信托作为受托机构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交易文件的约定,将信托资金投资于合格投资,但并不经手现金流,并接受资金 保管机构的监督。金谷信托作为受托机构,将投资指令或划款指令书面通知资金 保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根据受托机构的投资指令或划款指令,调拨资金,将信托账户中有关资金投资于合格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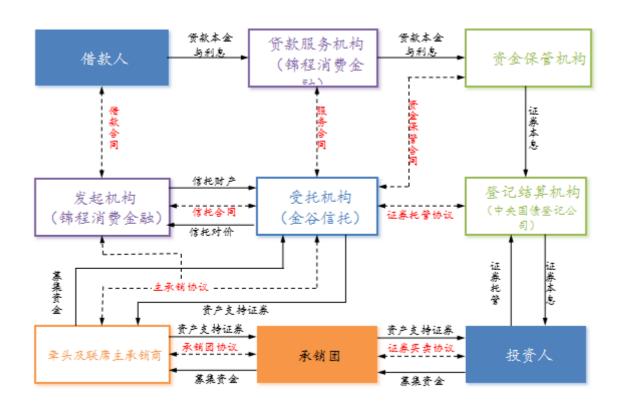
只要受托机构按照交易文件的规定,指示资金保管机构将信托账户中的资金 投资于合格投资,资金保管机构按照《资金保管合同》的规定,将信托账户中的 资金用于合格投资,则受托机构和资金保管机构对于因价值贬损或该等合格投资 造成的任何损失不承担责任,对于该等投资的回报少于采用其他形式投资或向其 他机构投资所得的回报也不承担责任。

第三章交易条款介绍

一、交易结构及各当事方的主要权利与义务

(一)交易结构

以下为本期"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基本交易结构。



锦程消费金融作为发起机构将符合合格标准的基础资产委托给受托机构,由 受托机构设立信贷资产证券化信托。受托机构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将募 集资金净额转付给发起机构锦程消费金融。

根据《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约定,资产支持证券由受托机构委托主承销商承销,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来完成承销工作。

根据《服务合同》的约定,受托机构委托贷款服务机构对资产池的日常回收进行管理和服务。

根据《资金保管合同》的约定,受托机构委托资金保管机构对信托财产产生

的现金资产提供保管服务。

根据《债券发行、登记及代理兑付服务协议》的约定,受托机构委托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对资产支持证券提供登记托管和代理兑付服务。

受托机构拟安排资产支持证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但相关监管规定对发起机构自持的资产支持证券的转让有特殊要求的应依其规定。

(二)各当事方的权利与义务

1、发起机构/委托人

主要权利:

- (1) 有权获得资产支持证券募集资金净额。
- (2) 可以向受托机构了解信托财产的管理、处分及收支情况,并可以要求受托机构做出相应说明。
- (3) 可以查阅、抄录或者复制与信托财产有关的信托账目以及处理信托事务的其他文件。
- (4)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明确授予的权利和《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主要义务:

- (1) 委托人应对法律顾问、评级机构、会计顾问等中介服务机构所进行的工作给予必要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尽量提供前述中介服务机构进行工作所需的资料。
- (2) 委托人同意受托机构按《信托合同》约定的方式管理、运用、处分信托 财产。
 - (3) 委托人应按照《信托合同》的规定赎回不合格信贷资产。
- (4) 在发生权利完善事件时,委托人有义务就信贷资产已经设立为信托财产 或者标的资产已经转让的相关事宜通知借款人。
 - (5) 在信托设立后,委托人对受托机构履行信托义务应当予以必要配合。

- (6) 在信托设立后,如果委托人收到借款人支付的属于信托财产的资金,则委托人应立即将该资金无时滞地交付给届时受托机构指定的贷款服务机构,归入信托财产。
- (7) 除根据《信托合同》将信托财产信托予受托机构或者将标的资产转让给受托机构外,委托人不得将信托财产出售、质押、抵押、转让或转移给任何其他主体,不得采取其他行动损害受托机构对信托财产或账户记录的所有权,不得在信托财产或相关账户记录上设立或允许存在任何担保,且不得放弃其对信托财产或相关账户记录的所有权。
- (8) 锦程消费金融同意并承诺,若同一借款人对于届时须由其进行借款合同项下的还款责任履约的入池信贷资产(入池履约债权),与未入池的且锦程消费金融作为主债权人的其他相关债权(未入池履约债权)均承担还款责任,且就其前述责任进行履约而向锦程消费金融转付的款项,无法区分其履约行为所对应的主债权,则应优先偿还入池履约债权。
 - (9) 《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2、发行人/受托机构

主要权利:

- (1) 受托机构有权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 (2) 受托机构有权依据《信托合同》的约定获得服务报酬。
- (3) 受托机构在其认为必要时,有权就涉及信托事务的重大事项提交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并按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决定处理信托事务。
- (4) 受托机构依据《信托合同》约定的方式,有权管理、运用、处分《信托合同》约定的信托财产。
- (5) 受托机构在有利于信托目的实现的前提下,有权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委托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机构代为处理相关的信托事务。
- (6) 受托机构有权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委托登记托管机构和支付代理机构提供资产支持证券的登记托管和本息兑付服务。

- (7) 受托机构有权享有中国法律的规定和《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与信托 财产相关的权利。
- (8) 受托机构有权要求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提供关于信托财产的信息资料,用于但不限于信托财产的一般管理、会计处理及对外信息披露等。
- (9) 受托机构有权要求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配合受 托机构委任的评级机构进行关于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持续跟踪评级工作。
- (10) 受托机构有权要求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配合 受托机构委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关于信托财产方面的审计工作。
- (11) 受托机构因处理信托事务所支出的费用、对第三人所负债务,以信托 财产承担。受托机构以其固有财产垫付的,就垫付的金额,按照《信托合同》的 约定由信托财产予以偿还。
 - (12) 中国法律规定和《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

主要义务:

- (1) 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受托机构应妥善保存受益人名单。
- (2) 受托机构应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对信托进行会计核算和报告。
- (3) 受托机构应根据委托机构的指定聘请评级机构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跟踪评级。
- (4) 受托机构应委托有资质的商业银行担任信托财产的资金保管机构,并依照《信托合同》分别委托其他有业务资格的机构履行信贷资产管理等其他受托职责。
- (5) 除《信托合同》另有约定外,受托机构应亲自处理信托事务,非经《信托合同》约定或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同意,不得变更《信托合同》项下所确定的贷款服务机构和资金保管机构。
- (6) 受托机构从事信托活动,应当遵守中国法律的规定和《信托合同》的约定,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 (7) 受托机构管理、处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债权,不得与受托机构固有财

产产生的债务相抵销;受托机构管理、处分不同信托的信托财产所产生的债权债务,不得相互抵销。

- (8) 受托机构在管理、处分信托财产时,不得违反信托目的或者违背管理职责。因受托机构违背管理职责或处理信托事务不当,导致信托财产损失的,受托机构以其固有财产承担赔偿责任;因受托机构违背管理职责或处理信托事务不当而对第三人所负债务应当以固有财产承担。
- (9) 受托机构应当遵守《信托合同》的约定,本着忠实于受益人最大利益的原则处理信托事务;受托机构管理信托财产,必须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管理的义务。
- (10) 受托机构不得将信托财产转为其固有财产;受托机构将信托财产转为 其固有财产的,必须恢复该信托财产的原状;造成信托财产损失的,应当承担赔 偿责任。
- (11) 受托机构除依照《信托合同》的约定取得服务报酬外,不得利用信托 财产为自己谋取利益,受托机构利用信托财产为自己谋取利益的,所得利益归入 信托财产。
- (12) 除非在违约事件发生后或信托终止后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同意并通知评级机构,不得出售、转让全部或部分信托财产(根据《信托合同》第4条和第5条要求委托人赎回不合格信贷资产或接受委托人清仓回购的除外)。
- (13) 除非在信托终止日后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同意并通知评级 机构,并且以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受托机构不得将其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 进行交易或者将不同信托的信托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 (14) 除将其作为对全体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支付资产支持证券本息的保证外,不得以信托账户、信托财产和/或相关账户记录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15) 受托机构应将信托财产与其固有财产分开管理,并将不同信托的财产 分别记账。
- (16) 受托机构应妥为保存处理信托事务的完整记录,保存期限自信托终止 日起不得少于十五年。

- (17) 受托机构应当按照中国法律的规定和《信托合同》的约定持续披露有 关信托财产和信托受益权的信息;在委托人依《信托合同》的约定向其了解信托 财产的相关情况时,受托机构应积极配合并做出相应的说明。
- (18) 受托机构应监督和督促其委托或聘请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 及其他中介服务机构恪尽职守地履行其各自的职能和义务。
- (19) 如受托机构职责终止,受托机构应妥善保管与信托相关的全部资料, 并及时向新的受托机构办理移交手续。
 - (20) 《信托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3、贷款服务机构

主要权利:

- (1) 贷款服务机构有权根据《服务合同》的约定对正常回收受到影响的信贷资产采取相应救济措施。
- (2) 授权他人作为其代理人或代表人协助其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并履行相应义务。
- (3) 贷款服务机构有权根据《服务合同》的约定收取合理支出的费用。
- (4) 中国法律规定以及《服务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

主要义务:

- (1) 贷款服务机构应完整记录、保管与信贷资产相关的凭证。
- (2) 贷款服务机构应定期向受托机构提供贷款服务机构报告和其他信息。
- (3) 配合审计师对上年度年度受托机构报告进行审计的工作。
- (4) 被解任后移交资料和资产。
- (5) 如存在启用后备贷款服务机构或替代贷款服务机构的情形,在启用正式生效之前继续提供服务和协助。
- (6) 中国法律规定以及《服务合同》约定的其它义务。
- 4、资金保管机构

主要权利:

- (1) 监督、审核受托机构对信托账户内资金的使用的权利。
- (2) 及时、足额收取服务报酬的权利。
- (3) 要求受托机构提供所需文件和信息的权利。
- (4) 中国法律规定以及《资金保管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

主要义务:

- (1) 配合受托机构开立信托账户的义务。
- (2) 对信托账户中的资金进行安全托管的义务,不得将资金保管机构持有的任何其他资金与信托账户中的资金相混同。
 - (3) 根据受托机构指令,代为归集和支付相关税费和分配信托利益的义务。
 - (4) 及时执行受托机构发送的有效指令的义务。
 - (5) 根据《资金保管合同》的约定对受托机构发送的指令进行监督。
- (6) 在收到受托机构的书面请求后,应在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向其提供有关信 托账户的信息。
- (7) 为审计师审计上年度受托机构报告之目的,根据审计师的合理要求,资金保管机构应在其职责范围内提供必要的、合理的协助,并保证其为此向审计师提供的资料真实和完整。
- (8) 资金保管机构应根据《资金保管合同》的有关约定,定期制作资金保管 机构报告,提交给受托机构。
- (9) 资金保管机构应妥善保存与资金保管相关的文件材料,期限为自信托终止日起不少于20年。
- (10) 当受托机构或资金保管机构被更换时,资金保管机构应配合原受托机构,以及受托机构或资金保管机构的继任者,交接资金保管的各项工作。
- (11) 资金保管机构不得将信托账户内的资金用于抵偿受托机构对资金保管 机构的任何负债,并且,资金保管机构不得抵销、转移或预扣信托账户中的任何 款项以清偿信托任何参与方或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对资金保管机构的负债。

- (12) 中国法律规定和《资金保管合同》约定的其它义务。
- 5、牵头及联席主承销商

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权利:

- (1) 负责组织承销团并协调承销团的各项工作。
- (2) 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按照《承销协议》的约定负责协助受托机构进行资产支持证券的簿记建档工作。
 - (3) 有权依据《承销协议》约定在履行了相关承销义务后获得承销报酬。 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的主要义务:
- (1) 代表承销团聘请评级机构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评级,聘请中债 资信的初始评级及第一次跟踪评级费用由主承销商支付。
- (2) 牵头主承销商应依据《承销协议》约定按时足额将资产支持证券募集款项划入发行人收款账户,除《承销协议》第5.2款另有约定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扣减、减少、冲抵应当划付给发行人的资产支持证券募集款项。
- (3) 牵头主承销商与联席主承销商应按《承销协议》约定履行除发起机构自留份额以外的全部本期资产支持证券的余额包销义务。
- (4) 牵头主承销商应根据《承销协议》第6.3款规定,及时向发起机构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 (5) 负责组织承销团并协调承销团的各项工作,负责与各承销团成员签署相 关的《承销团协议》。
- (6) 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结束后,按照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主管部门和资产支持证券登记托管机构的要求,报送有关资产支持证券承销总结、登记托管等文件和资料。

二、预计信托账户设置

在信托生效日之前,受托机构应根据《资金保管合同》在资金保管机构开立 一个独立的人民币信托账户。下设信托收款账户(包括收入分账户和本金分账户)、 信托付款账户(包括信托分配(证券)账户以及信托分配(费用和开支)账户)、信托 税收账户、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信托(服务转移和通知)储备账户、信托(混同)储备账户和信托(抵销)储备账户。

其中,信托收款账户下设的收入分账户、本金分账户,分别用于接受资产池收入回收款和本金回收款。信托付款账户下设的信托分配(费用和开支)账户、信托分配(证券)账户子账户,分别用于支付信托费用与支出、每期证券到期本息。信托税收账户则专门用于支付信托税负。

各类储备账户的设置(如有)是为了防范各类交易结构风险:信托(流动性)储备账户一账户余额用来填补支付特定款项的不足金额,降低证券本息兑付出现流动性风险的可能;信托(服务转移和通知)储备账户一账户余额用来支付因更换贷款服务机构和/或发送权利完善通知而发生的特定费用;信托(混同和抵销)储备账户—用于在特定条件下存放混同和抵销储备金,以降低贷款服务机构混同风险和委托人抵销风险对证券本息兑付的不利影响。

三、各交易条款设置

(一)清仓回购条款

清仓回购是发起机构享有的回购全部剩余资产池的一项选择权。

清仓回购条件:

- (1) 资产池的未偿本金余额总和在回购起算日零时(0:00)降至初始起算日资产池余额的10%或以下,并目
- (2) 截至回购起算日零时(0:00)剩余信托财产的市场价值不少于以下A+B之和: A为在委托人发出《清仓回购通知书》的当个收款期间届满后第一个总付日前一日全部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的未偿本金余额、已产生但未支付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利息和信托应承担的税收、服务报酬和费用支出之和; B为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的未偿本金余额减去累计净损失的差值与0之间的孰高者。

(二)清仓回购程序

当清仓回购条件满足时,发起机构可以选择进行清仓回购。其实现步骤如下:

(1) 委托人决定进行清仓回购的,应于作出决定的收款期间届满前10个工作日之前(或受托机构和委托机构同意的更晚日期),向受托机构发出关于清仓

回购信贷资产的《清仓回购通知书》(该通知应视为对受托机构的要约邀请,格式《信托合同》附件三)。清仓回购的回购起算日为委托人向受托机构发出《清仓回购通知书》的收款期间(以下简称相关收款期间)之前一个收款期间的最后一日。

- (2) 受托机构应于应不迟于相关收款期间届满前5个工作日之前(或受托机构和委托机构同意的更晚日期),向委托人发出书面要约(格式见《信托合同》附件四)。书面要约中应记载清仓回购价格,并约定在委托人承诺后,受托机构将于相关收款期间结束后的第一个回收款转付日出售全部信托财产(即剩余信托财产)给委托机构。
- (3) 如果委托人同意接受受托机构发出的上述要约,则应在收到该要约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向受托机构书面发出不可撤销的承诺通知(格式见《信托合同》附件五),并抄送评级机构。委托机构应于相关收款期间结束后的第一个回收款转付日(或受托机构和委托机构同意的更晚日期)将相当于清仓回购价格的资金支付至信托账户。
- (4) 自信托账户收到委托人支付的相当于清仓回购价格的资金之日,自回购起算日零时(0:00) 起受托机构对剩余信贷资产和相关账户记录(现时的和未来的、实际的和或有的)的权利、所有权、利益和收益全部自动转让给委托人;自回购起算日零时(0:00) 起资产池所产生的全部回收款为委托人所有,如果贷款服务机构已经将发出《清仓回购通知书》所在收款期间产生的回收款转付给受托机构的,委托人可以从其支付的清仓回购价格扣除该等回收款,如贷款服务机构尚未将发出《清仓回购通知书》所在收款期间产生的回收款转付给受托机构的,受托机构可指示贷款服务机构代为向委托人交付该等回收款。此外,在由委托人承担费用的前提下,受托机构应协助委托人办理其合理地认为必要的全部变更登记和通知手续。
- (5) 受托机构应将信托账户收到的清仓回购价格款项视情况分别相应记入信 托收益账和信托本金账。

(三)不合格资产赎回条款

1、不合格资产赎回触发条件:

资产池中被发现存在任何不符合资产保证的资产。

2、不合格资产赎回操作:

- (1) 在信托期限内,如委托人、受托机构或者贷款服务机构发现不合格信贷资产,则受托机构有权通知委托机构对不合格信贷资产予以赎回,且在此情况下委托机构或贷款服务机构应在发现不合格信贷资产后5个工作日内通知受托机构。委托机构应出具相关信贷资产不合格的书面理由。
- (2) 在受托机构根据上述约定要求委托人赎回不合格信贷资产的情况下,委托人应于该收款期间后的第一个回收款转付日,将等同于待赎回全部不合格信贷资产的赎回价格的款项一次性全额划付到信托账户。
- (3) 在受托机构收到委托人赎回不合格信贷资产所支付的相当于赎回价格的资金后,自回购起算日零时(0:00) 起受托机构对该不合格信贷资产和相关账户记录(现时的和未来的、实际的和或有的)的权利、所有权、利益和收益全部自动转让给委托人。在由委托人承担费用的前提下,受托机构应:(i)指令贷款服务机构将相关账户记录交付给委托人;(ii)按照委托人的合理意见,协助委托人办理必要的所有变更登记和通知手续(如有)。
- (4) 在委托人从受托机构处赎回相关不合格信贷资产并支付相当于赎回价格的资金后,受托机构不应就已赎回的相关不合格信贷资产要求委托人再承担任何责任。贷款服务机构应于相应的回购起算日日终确定每笔不合格信贷资产的赎回价格,并在相应的贷款服务机构报告中加以说明。
- (5) 在收到委托人赎回不合格信贷资产所支付的相当于赎回价格的资金后, 受托机构应将收到的前述资金相应记入信托收益账和信托本金账。
- (6) 截至回购起算日零时(0:00),该不合格信贷资产产生的全部回收款属于信托财产,应视情况分别相应记入信托收益账和信托本金账。
- (7) 如果委托人对受托机构的赎回要求持有异议,双方可以在受托机构提出赎回要求的30日内进行友好协商。如果在该期限内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可按《信托合同》第26条规定的方式解决。
 - (8) 因进行不合格信贷资产赎回所发生的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 (9) 除《信托合同》第4.1.1款约定的情形外,委托人不对信贷资产进行赎回。

(四)终止交易条款

信托的信托期限自信托设立日起(含该日)至信托终止日(不含该日)止, 信托于信托终止日终止。

1、信托的终止

下列任一情形构成信托的终止事由,下列任一情形发生之日为信托终止日:

- (1) 信托之信托目的已经无法实现;
- (2) 信托被法院或仲裁机构依法撤销、被认定为无效或被判决终止:
- (3) 银保监会或相关监管部门依法命令终止信托;
- (4) 法定到期日届至;
- (5)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决议提前终止信托;
- (6) 非现金类信托财产全部变现(包括清仓回购)。

2、信托的清算

- (1) 受托机构应于信托终止日后60日(或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同意的其他更晚日期)内完成信托财产中现金、存款及合格投资的清算。除现金、存款及合格投资以外的信托财产(非现金信托财产)的清算应由受托机构根据《信托合同》第12.4条及12.5条之约定处理。
- (2) 受托机构应于召开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之前制订非现金信托财产的清算方案(清算方案),并于信托终止日后30日内按照《信托合同》第18条的约定召集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由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就是否认可清算方案作出决议。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就信托财产的清算方案尚未形成决议之前,受托机构仍应继续按照《信托合同》及其他交易文件约定的方式管理、处分和运用信托财产。
- (3)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就清算方案形成有效决议的,受托机构应当按 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认可的清算方案清算非现金信托财产;资产支持证券 持有人大会未能就清算方案形成有效决议的,除非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另有 规定,受托机构有权但无义务按照中国法律规定以公开拍卖、变卖等方式清算非

现金信托财产。只要受托机构按照中国法律规定以公开拍卖、变卖等方式清算非现金信托财产,全体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及委托人对受托机构的处理方式及结果表示认可。

- (4) 受托机构应于信托财产清算完毕之日后30个工作日内依法出具信托清算报告,该信托清算报告应经审计师的审计。审计师就信托清算报告出具审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受托机构应按照《信托合同》第20条的约定披露经审计的信托清算报告,并按照《信托合同》约定召开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由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审查该信托清算报告。
- (5) 信托清算报告公告后30日内,信托终止日时资产支持证券未兑付完毕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未对该信托清算报告提出书面异议的,受托机构就信托清算报告 告所列事项解除责任,但因受托机构的不当行为、重大过失、欺诈和违约而引起的责任除外。

四、各触发条件设置

(一)违约事件触发条件

以下任一事件构成一项违约事件:

- (1) 回收款不能合法有效地交付给受托机构或未能对抗第三人对相关信托财产提出的权利主张;
- (2) 信托财产在兑付日后5个工作日内(或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允许的宽限期内)当时存在的最高级别的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的利息(但只要当时存在的最高级别的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的利息得到足额支付,即使其他低级别的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利息和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收益未能得到足额支付的,也不构成违约事件)未能足额获得分配的;
- (3) 交易文件的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委托机构、受托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的主要相关义务未能履行或实现,导致对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重大不利影响情形在出现后30个自然日内未能得到补正或改善;
- (4) 信托财产在法定到期日后10个工作日内(或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允许的宽限期内)不能足额支付当时应偿付的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的;

- (5) 受托机构违反其在《信托合同》或其为一方的其他交易文件项下的任何重要义务、条件或条款(对资产支持证券支付本金或利息的义务除外),且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合理地认为该等违约(1)无法补救,或(2)虽然可以补救,但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向受托机构发出要求其补救的书面通知后30天内未能得到补救,或(3)虽然可以根据交易文件的规定以替换受托机构的方式进行补救,但未能在违约发生后90天内替换受托机构;
- (6) 受托机构在《信托合同》或其作为一方的其他交易文件中所做的任何陈述和保证,在做出时便有重大不实或误导成分,并且该等违约①无法补救,或②虽然可以补救,但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向受托机构发出要求其补救的书面通知后30日内未能补救,或③虽然可以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以替换受托机构的方式进行补救,但未能在违约发生后90日内替换受托机构。
- 以上(1)至(3)项所列的任一事件发生时,违约事件视为已在该事件发生之日发生。发生以上(4)项至(6)项所列的任何一起事件时,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应决定是否宣布发生违约事件,并要求受托机构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告知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登记托管机构、支付代理机构和评级机构;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做出上述决定之前,受托机构应按照《信托合同》规定的加速清偿机制分配回收款;如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宣布发生违约事件,则受托机构应按照《信托合同》规定的分配顺序进行分配。

(二)加速清偿事件触发条件

加速清偿事件系指以下任一事件:

自动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

- (1) 委托人发生任何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 (2) 发生任何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
- (3) 贷款服务机构未能按照交易文件的规定按时付款或划转资金;
- (4)(i)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需要更换受托机构,或根据《服务合同》的 约定需要更换贷款服务机构或必须任命后备贷款服务机构,但在90个自然日内,仍 无法找到合格的继任的受托机构、替代贷款服务机构或后备贷款服务机构,或 (ii)在已经委任后备贷款服务机构的情况下,该后备贷款服务机构停止根据《服务

合同》提供后备服务,或(iii)后备贷款服务机构被免职时,未能根据交易文件的规定任命继任者;

- (5) 某一收款期间结束时的累计违约率超过【10】%;
- (6) 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到期日紧邻的前一个信托利益核算日,受 托机构按照《信托合同》第9.5.2款规定的分配顺序计算认为无法足额分配优先 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未偿本金余额;

需经宣布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

- (7) 委托人或贷款服务机构未能履行或遵守其在交易文件项下的任何主要义务(上述(3)项规定的义务除外),并且受托机构合理地认为该等行为无法补救或在受托机构发出要求其补救的书面通知后30个自然日内未能得到补救;
- (8) 委托人在交易文件中提供的任何陈述、保证(资产保证除外)在提供时便有重大不实或误导成分:
- (9) 发生对贷款服务机构、委托人、受托机构或者资产池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 (10) 交易文件(《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除外)全部或部分被终止,成为或将成为无效、违法或不可根据其条款主张权利,并由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生以上(1)项至(6)项所列的任何一起自动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时,加速清偿事件应视为在该等事件发生之日发生。发生以上(7)项至(10)项所列的任何一起需经宣布生效的加速清偿事件时,应由受托机构通知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通过特别决议宣布发生加速清偿事件的,受托机构应向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登记托管机构/支付代理机构和评级机构发送书面通知,宣布加速清偿事件已经发生。

(三)权利完善事件触发条件

权利完善事件系指以下任何事件:

- (1) 发生任何一起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导致贷款服务机构被解任;
- (2) 评级机构给予贷款服务机构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低于A级:
- (3) 评级机构给予委托机构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低于A级;

(4) 委托人发生任何一起丧失清偿能力事件。

第四章基础资产筛选标准

一、合格标准

就每一笔贷款而言,系指在初始起算日和信托财产交付日(除非具体条款中 另有明确约定):

- (1) 借款合同适用中国法律,且在中国法律项下均合法有效,并构成借款人合法、有效和有约束力的义务,贷款人可根据其条款向借款人主张权利;
- (2) 贷款人已经履行并遵守了任意一份借款合同项下其所应当履行的义 务:
- (3) 各笔贷款应当属于锦程消费合法所有的个人信用类消费贷款产品, 且各笔贷款债权上未设置抵押、质押、保证等担保物权;
 - (4) 各笔贷款的所有应付数额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 (5) 借款人为中国公民或永久居民,且在借款合同签署时年满18周岁;
 - (6) 贷款发放时,借款人的年龄与该笔贷款的剩余期限之和小于65年:
 - (7) 于初始起算日,各笔贷款的剩余期限不少于【】个月;
 - (8) 各笔贷款的加权年利率不高于【24】%;
- (9) 每笔贷款不存在在初始起算日(不含该日)之前累计逾期大于60天 (不包括本数)或截至初始起算日(含该日)仍处于逾期的情形;
- (10) 于初始起算日,信贷资产项下每笔贷款的质量应为锦程消费制定的信贷资产质量五级分类中的正常类资产:
 - (11) 每笔贷款的到期日均不迟于信托最后一个计算日;
 - (12) 于初始起算日,各笔贷款的未偿本金余额不超过20万元人民币:
- (13) 于初始起算日,资产池中同一借款人的全部贷款的未偿本金余额累 计不超过20万元人民币;
- (14) 就每笔贷款而言,无论是就其应付金额、付款时间、付款方式或是 其他方面,锦程消费和相关的借款人之间均无尚未解决的争议,均不涉及任何诉

讼、仲裁、破产或执行程序;

- (15) 除借款人(包括代为清偿的第三方)全部提前偿还了所有的应付款项外,借款人无权选择终止该合同:
- (16) 借款合同中均没有关于债权转让的限制性规定,每笔贷款项下债权 均可进行合法有效的转让;
 - (17) 每笔贷款均不是涉及军工或其它国家机密的贷款;
- (18) 借款人在相应借款合同项下不享有任何主张扣减或减免应付款项的 权利(法定抵销权除外);
- (19) 各笔贷款按照借款合同约定均具有明确的还款计划,为等额本息还款。

二、资产保证

- (1) 为《信托合同》其他方的利益,委托人于初始起算日和信托财产交付日(除非具体条款中另有明确约定)就其向受托机构交付的每一笔信贷资产的状况,作出陈述和保证如下:委托人是每一笔信贷资产的唯一债权人且拥有合法的请求权;委托人向任何第三方转让该等权利或利益;委托人未向任何第三方转让该等权利或利益设定任何担保权益、抵押或任何其他财产负担;
- (2) 在初始起算日和信托财产交付日(合格标准对时间另有说明的除外), 每一笔信贷资产均符合合格标准;
- (3) 据委托人所知,委托人向受托机构提供的关于委托人转让的信托财产 的必要的资料和信息,在所有可能对债权回收的实现有重大影响的方 面均真实、准确和完整;
- (4)除仍需按照《信托合同》第6条的约定发送权利完善通知外,从信托财产 交付日起,受托机构对每笔信贷资产享有能够对抗所有主体的合法的、 有效的、可执行的所有权;并且受托机构将对与信托财产有关的任何 文件、记录和数据,拥有完整的、不受妨碍和唯一合法的所有权;委 托人作为一方的交易文件项下的任何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财产的

转移)均不构成欺诈性的让与;

- (5) 每位借款人履行借款合同项下义务的所有先决条件均已得到满足;
- (6) 除交易文件约定的以外,委托人未就其在任何或部分信托财产中或与 任何或部分信托财产有关的所有权及相关权益,给予或同意给予任何 第三方对信托财产的回收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选择权;也未处置或同 意任何第三方处置其在任何或部分信托财产中或与任何或部分信托财 产有关的所有权及相关权益;
- (7) 委托人对每笔信贷资产享有的所有权并非是无效的或已被撤销、宣布 无效或被废止,亦不能被撤销、宣布无效或被废止;
- (8) 除己取得或作出且现行有效的政府机构的批准、许可、授权、备案、登记、记录或其他手续以外,不需要其他政府机构的批准、许可、授权、备案、登记、记录或其他手续,以确保与信贷资产相关的任何文件的有效性、可执行性或作为证据的可接受性;
- (9) 贷款系由委托人在其一般经营过程中,按照其标准贷款程序和所有其他可适用的与贷款业务有关的政策、实践以及程序的要求而发放;
- (10) 贷款的发放均符合中国法律的各项要求;
- (11) 每笔贷款是相关借款人合法、有效和有约束力的支付义务,并且可按照借款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的条款对该借款人主张权利;
- (12) 委托人在将信贷资产信托给转让受托机构时,除交易文件另有约定的以外,委托人已经履行了其他应履行的义务;
- (13) 信托财产交付日之前,就每一笔信贷资产而言,委托人持有与该笔信贷资产有关的、为信贷资产提供适当有效的服务和执行所必需的各项文件;
- (14) 委托人将把其对每笔信贷资产和相关收入的所有权和相关权益有效 地信托予受托机构,并且委托人将把与上述权益有关的记录和信息有 效地转让给受托机构;
- (15) 受托机构对每笔信贷资产享有能够对抗所有主体(但相关借款人除

- 外)的合法的、有效的、可执行的所有者权益,该权益上未设定任何种类的担保权益或产权负担;但为对抗借款人,须根据本合同规定送达权利完善通知;
- (16) 将任何信贷资产设立信托时或之前,或将标的资产转让给受托机构 时或之前,委托人无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损害受托机构对该信贷资产 所享有的合法权利;
- (17) 每笔信贷资产都能够并将始终能够为确认所有权的目的与委托人未 信托或未转让给受托机构的其他资产相区分;
- (18) 在初始起算日,没有任何一笔信贷资产因要避免拖欠或违约而重新制定还款计划、减少贷款额、重组、重新融资或变更。

第五章历史数据信息

本章历史数据口径是"锦程消费金融个人消费贷款",与本注册申请报告所注册的基础资产类型一致。

一、动态数据信息

本部分动态数据信息是根据《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信息披露指引(2019版)》的要求规定进行提取与披露,披露的时间区间为2012年5月至2019年6月,具体数据详见附件二。

二、静态数据信息

本部分静态数据信息是根据《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信息披露指引(2019版)》的要求规定进行提取与披露,披露的时间区间为2012年4月至2019年6月,具体数据详见附件三。

第六章信息披露安排

一、信息披露要求与披露方式

根据《信贷资产证券化试点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5〕第7号)、《资产支持证券信息披露规则》(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5〕第14号)、《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管理有关事宜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7号)和《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信息披露指引〔2019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19〕3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锦融"系列资产证券化项目完成注册后,发起机构和受托机构通过披露注册申请报告的方式进行信息披露;在每期"锦融"系列资产证券化项目发行环节,受托机构通过披露发行文件及发行结果的方式进行信息披露;在每期"锦融"系列资产证券化项目存续期内,受托机构通过披露受托机构报告、评级机构根据约定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受托机构披露信托清算报告以及受托机构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报告的方式进行信息披露。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通过查阅上述报告的方式了解每期信托的发行、管理、运用、处分及收支情况。

二、信息披露时间、途径与内容

1、受托机构通过交易商协会信息披露服务系统、中国货币网

(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与交易商协会信息披露服务系统直连模板化披露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官方网站及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及时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受托机构应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得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2、发起机构和接受受托机构委托提供相关服务的机构应按照交易文件的约定, 及时向受托机构提供有关信息报告,并保证其向受托机构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 完整。
- 3、发起机构、受托机构、为证券化提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知情人在信息披露 前不得泄露拟披露的信息。
 - 4、受托机构应于每个受托机构报告目向同业拆借中心、登记托管机构、交易

商协会和其他信息披露平台提供受托机构报告,反映当期信托财产状况和各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支付信息。

- 5、在每年4月30日前,受托机构应公布经审计师审计的上年度的年度受托机构报告。为出具审计报告,审计师有权查阅、审计受托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的与信托相关的账册、文件等资料;受托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应予以配合。对于信托设立不足2个月的,受托机构可以不编制年度受托机构报告。
- 6、受托机构应与评级机构就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作出约定,并应于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7月31日前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披露上年度的跟踪评级报告。
- 7、锦程消费金融及受托机构应在"锦融"系列资产支持证券接受注册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相关表格体系要求披露注册申请报告等文件。
- 8、受托机构应在每期"锦融"系列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前至少5个工作日,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相关表格体系的要求披露信托公告、发行说明书、评级报告、募集办法和承销团成员名单等文件。
- 9、受托机构应在每期"锦融"系列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结束的当日或次一工作日公布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情况。
- 10、受托机构提议召开或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自行召集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时,召集人应当至少提前30日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以及人民银行指定的其它方式上公告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会议方式、审议事项、议事程序和表决方式等事项,以通知全体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相关会议事宜。任何类别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大会均不得对未经公告的审议事项作出决议。

三、重大事件信息披露

在发生对信托财产价值具有实质性影响的临时性重大事件时,受托机构应在 事件发后的3个工作日内通知评级机构,向登记托管机构和支付代理机构提交信息 披露材料,安排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披露,并向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报告。本 条所称重大事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 1、发生受托机构不能或预期不能按时支付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本息等影响投资者利益的事项;
- 2、发生任何违约事件、贷款服务机构解任事件、受托机构解任事件、加速清偿事件或权利完善事件之(a)、(b)、或(c)项;
- 4、受托机构和贷款服务机构或资金保管机构出现违法、违规或违约行为,可能对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4、受托机构、贷款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或信贷资产涉及法律纠纷,或信贷资产产生现金流的能力发生重大变化等可能影响按时分配收益的事项;
 - 5、优先档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评级发生不利调整;
 - 6、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规定应公告的其他事项;
 - 7、中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公告的其他事项;
- 8、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事件报告书(格式参照《信托合同》附件十一)中涉及 的其他可能对投资者利益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事件。

(本页无正文)

"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册申请报告 盖章页

发起机构: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二〇一九年【7月【五日

(本页无正文)

"锦融"系列个人消费类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册申请报告 盖章页



附件一、授信申请表模板

本编号: C2-V16-20190116

个人消费借款申请表

请确保您填写的申请资料完整、正确,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可能会与您电话核实相关资料。

≤贷款信息

申请人全名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贷款金额(人民币):	元	贷款期限:	个月			

≤账户信息

本人指定如下账户为本人收款及还款账户,该指定账户可通过本人确认的方式(如:通过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微信公众号绑定、致电公司或公司认可的其他能够识别本人身份的方式)进行明确或修改。											
账户开户行	户名	(仅限借款人)	卡号								

≤ 贷款用途声明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有权调查本人的贷款用途,本人承诺给予协助。

≪本人声明

本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签署本申请表,并保证本申请表所有信息以及本人向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信息全部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资料或信息,本人将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

本人在此声明,公司有权拒绝本借款申请无须给予任何原因解释,本人因申请借款向公司提供的资料、信息,由公司 自行处理无须退还本人。

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为提交人填写事项

提交人签名	活动编码	

附件二、动态数据信息

单位: 笔、万元

									十四	: 毛、刀儿
报告月份	期初笔数	期初金额	新增贷款金额	早偿金额	正常金额	拖欠 1-30 天	拖欠 31-60 天	拖欠 61-90 天	拖欠 91-120 天	拖欠 120 天
				1 12 32 17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以上金额
201205	17, 851	966. 86	1, 909. 08	-	1, 555. 11	908. 93	105. 89	67.14	69. 69	120. 88
201206	19, 502	2, 827. 64	1, 639. 06	_	3, 010. 71	951. 30	105. 25	98.85	60.70	130. 80
201207	20, 636	4, 357. 60	1, 405. 20	0.38	4, 157. 12	993. 63	132. 15	62.25	109. 45	141. 10
201208	21, 749	5, 595. 70	847. 23	0.36	4, 725. 32	1, 045. 11	129. 72	75.11	49. 25	191. 64
201209	24, 326	6, 216. 14	1, 743. 56	4. 56	6, 331. 69	950. 39	108.00	54.41	39. 82	204. 69
201210	27, 424	7, 688. 99	2, 837. 77	2.46	8, 706. 39	1, 058. 09	108.62	66. 95	33. 91	218. 58
201211	30, 355	10, 192. 55	2, 924. 18	4. 25	11, 080. 41	1, 175. 23	118. 30	61.64	41.61	224. 34
201212	33, 788	12, 701. 54	2, 811. 59	4. 21	13, 252. 53	1, 244. 06	145. 54	76.04	47. 67	224. 90
201301	36, 532	14, 990. 73	2, 903. 18	2. 29	15, 186. 63	1, 578. 18	133. 95	92.43	62. 14	235. 06
201302	37, 696	17, 288. 38	998. 16	3. 70	15, 296. 29	1, 558. 07	296. 89	103. 56	67. 32	275. 91
201303	41, 354	17, 598. 05	7, 920. 95	7. 91	22, 520. 51	1, 413. 75	200. 26	183. 66	66. 31	305. 97
201304	44, 540	24, 690. 47	10, 111. 31	7. 10	31, 521. 31	1, 633. 49	112. 34	127. 54	131. 78	326. 19
201305	48, 106	33, 852. 64	9, 066. 49	10.11	39, 222. 10	1, 829. 19	152. 98	67.06	84. 12	397. 13
201306	51,031	41, 752. 58	5, 946. 73	10.35	43, 493. 20	2, 164. 01	195. 42	83.02	49. 84	427. 32
201307	53, 261	46, 412. 82	5, 643. 68	8. 14	47, 708. 79	2, 095. 80	220. 01	129. 30	60. 26	434. 97
201308	55, 665	50, 649. 12	5, 208. 01	7. 21	51, 291. 92	2, 210. 21	234. 01	100. 65	92. 14	413. 04
201309	62, 102	54, 341. 98	14, 465. 00	5. 41	64, 254. 41	2, 113. 18	160. 34	114. 17	55. 18	453. 42
201310	68, 038	67, 150. 70	16, 175. 13	2.95	77, 989. 35	2, 724. 61	152.69	82.63	84. 15	468. 22
201311	73, 465	81, 501. 65	15, 568. 33	3. 44	91, 446. 60	2, 685. 13	197. 60	80.48	50. 56	508. 92
201312	79, 706	94, 969. 29	22, 050. 83	4.83	110, 443. 82	3, 278. 75	235. 70	107. 61	55. 23	470.63
201401	84, 961	114, 591. 75	19, 080. 71	3. 91	126, 643. 59	3, 383. 28	239. 94	125. 62	78. 03	500. 89
201402	88, 739	130, 971. 36	8, 410. 69	3. 51	129, 605. 44	5, 532. 40	331. 10	140. 16	90. 77	549. 48
201403	95, 649	136, 249. 36	18, 198. 77	7. 30	146, 388. 14	3, 484. 46	279. 16	185. 47	109. 05	586. 84
201404	103, 070	151, 033. 12	13, 709. 94	13. 26	156, 544. 53	3, 353. 14	246. 21	195. 05	126. 47	618. 92
201405	109, 723	161, 084. 33	12, 233. 50	14. 33	164, 064. 14	3, 864. 55	340. 58	192. 30	148. 17	677. 37
201406	114, 991	169, 287. 13	14, 889. 71	9. 65	174, 157. 10	4, 137. 48	506.88	217. 08	168. 62	610. 39
201407	120, 126	179, 797. 55	17, 772. 93	10.50	186, 717. 10	4, 446. 56	506. 33	401. 51	167. 86	698. 62
201408	125, 500	192, 937. 97	16, 294. 86	25. 72	198, 096. 67	4, 209. 25	395. 62	378. 91	334. 83	796. 46
201409	132, 330	204, 211. 75	16, 198. 57	23. 59	208, 940. 67	3, 984. 22	353. 04	294. 48	307. 15	952. 20

根金月份 期的色数											
201410 140, 466 214, 831, 77 13, 440, 14 19, 38 216, 629, 62 4, 376, 89 379, 75 273, 70 247, 59 1, 152, 71	报告月份	期初笔数	期初金额	新增贷款金额	早偿金额	正常金额					
201411 147, 528 222, 160, 25 15, 545, 72 31, 79 222, 217, 51 7, 362, 65 397, 68 279, 06 242, 17 1, 248, 23 201412 154, 280 231, 777, 29 25, 516, 81 34, 44 241, 764, 77 4, 595, 70 380, 37 296, 58 206, 48 1, 288, 60 201502 164, 584 260, 336, 90 15, 705, 10 20, 97 261, 231, 42 4, 629, 67 478, 00 287, 68 226, 29 1, 562, 80 201503 169, 313 268, 415, 85 19, 710, 45 40, 43 272, 512, 53 4, 204, 66 533, 36 298, 297, 74 211, 12 1, 650, 51 201504 173, 785 279, 999, 91 24, 219, 02 40, 43 288, 623, 45 4, 609, 36 336, 76 298, 91 205, 58 1, 770, 61 201505 177, 733 294, 645, 07 28, 699, 30 30, 40 306, 97, 90 4, 101, 56 298, 86 225, 30 195, 30 1, 732, 20 201506 181, 341 313, 451, 12 29, 223, 81 20, 93 325, 923, 80 3, 755, 45 294, 65 166, 39 124, 16 1, 899, 33 201507 184, 558 332, 682, 26 33, 842, 09 19, 49 348, 627, 37 3, 564, 61 396, 51 166, 39 124, 16 1, 899, 33 201508 187, 250 354, 422, 77 27, 559, 58 27, 80 362, 742, 61 3, 881, 25 323, 94 207, 90 129, 18 1, 888, 69 201510 194, 686 385, 489, 37 99, 01, 93 18, 89 459, 358, 89 3, 661, 61 365, 77 160, 37 144, 32 1, 763, 26 201511 194, 686 385, 489, 37 99, 01, 93 18, 89 459, 358, 89 3, 661, 61 365, 77 198, 35 136, 67 1, 763, 98 201512 200, 904 618, 518, 58 103, 181, 56 22, 44 692, 899, 36 4, 801, 67 341, 97 198, 35 136, 67 1, 763, 98 201512 200, 904 618, 518, 58 103, 181, 56 22, 44 692, 899, 36 4, 466, 98 323, 98 219, 13 128, 65 1, 639, 96 201609 203, 683 726, 286, 66 15, 666, 20 10, 60 708, 159, 92 4, 801, 67 341, 95 194, 13 157, 25 1, 537, 95 201601 203, 019 699, 848, 88 51, 583, 98 22, 27 719, 610, 98 4, 466, 98 323, 98 219, 13 128, 65 1, 639, 96 201608 206, 777 715, 284, 87 28, 880 18, 77 59, 68, 67 37, 78, 88 29, 89, 98 39, 30 30,	201410	140, 466	214, 831. 77	13, 440. 14	19.38	216, 029. 62					
201412							.				
201501 160,754 248,532,60 18,961.84 25.04 253,353.07 4,655.02 387,83 298,26 239,07 1,403.65 201502 164,584 260,336.90 15,705.10 20.97 261,231.42 4,629.67 478.00 287,68 226,29 1,562.80 201503 189,313 288,415.85 19,710.45 40.43 272,512.33 4,204.66 523,36 297,74 211.12 1,650.51 201504 173,785 279,399.91 24,219.02 40.43 288,023.45 4,009.36 336,76 298.91 205.98 1,770.61 201505 177,753 294,645.07 28,699.30 30.40 306,887.90 4,103.66 296.86 228.30 195.30 1,732.20 201506 181,341 313,451.12 29,223.81 20.93 325,923.80 3,755.45 284.66 188.16 144.19 1,786.02 201507 184,558 332,082.26 33,842.09 19.49 348,027.37 3,864.61 390.51 166.39 124.56 1,849.33 201508 187,250 354,422.77 27,559.58 27.80 382,742.61 3,889.25 323.94 207.90 129.18 1,888.69 201509 190,702 339,181.57 30,852.90 11.65 378,830.47 4,006.00 365.77 160.37 144.32 1,582.43 201510 194,686 385,489.37 94,904.93 18.89 459,358.89 3,651.61 385.49 203.19 118.64 1,682.16 201511 198,248 465,399.98 170,218.64 15.90 611,691.42 4,386.19 341.97 198.35 136.67 1,763.98 201601 203,019 699,845.88 51,583.98 22.27 719,610.98 4,465.98 323.98 219.13 128.05 1,537.95 201602 203,853 726,286.06 15,666.20 10.60 708,159.92 4,180.69 341.97 341.97 198.35 136.67 1,763.98 201604 206,775 715,281.34 13,624.67 15.07 694,285.39 3,849.43 235.28 166.87 113.68 1,341.19 1,704.64 201607 208,894 661,908.10 10,030.42 10.57 628,125.75 8,059.57 2,936.70 1,011.87 863.08 1,941.90 201608 209,323 642,938.86 14,561.25 4.38 612,441.30 9,002.66 1,424.15 3,217.94 459.71 2,123.86 201610 210,620 612,432.31 11,779.48 8.34 575,622.36 10,877.62 3,913.09 1,026.25 580.72 2,327.92 201610 210,620 612,432.31 11,779.4		<u> </u>					1	+			
201502 164, 584 260, 336, 90 15, 705, 10 20, 97 261, 231, 42 4, 629, 67 478, 00 287, 68 226, 29 1, 562, 80	201501	160, 754	248, 532. 60	18, 961. 84	25. 04	253, 353. 07	4, 655. 02	387. 83	298. 26	239. 07	1, 403. 65
201504 173,785 279,399.91 24,219.02 40.43 288,023.45 4,009.36 336.76 298.91 205.98 1,770.61 201505 177,753 294,615.07 28,699.30 30.40 306,987.90 4,013.56 296.86 225.30 195.30 1,732.20 201506 181,341 313,451.12 29,223.81 20.93 325,923.80 3,735.45 284.65 188.16 144.19 1,786.02 201507 184,558 332,082.26 33,842.09 19.49 348,027.37 3,864.61 390.51 166.39 124.56 1,849.33 201508 187,250 334.422.77 27,559.58 27.80 362,742.61 3,892.5 323.94 207.90 129.18 1,888.69 201509 190,702 369,181.57 30,520.90 11.65 378,630.47 4,606.00 365.77 160.37 144.32 1,582.43 201510 194,686 385,489.37 94,904.93 18.89 459,358.89 3,651.61 385.49 203.19 118.64 1,682.16 201511 198,248 465,399.98 170,218.64 15.90 611,691.42 4,386.19 341.97 198.35 136.67 1,763.98 201512 200,904 618,518.88 103,181.56 22.44 692,899.36 4,787.45 390.30 187.77 127.75 1,453.25 201601 203,019 699,845.88 51,583.98 22.27 719,610.98 4,465.98 323.98 219.13 128.05 1,557.95 201602 203,863 726,286.06 15,656.20 10.60 708,159.92 4,801.67 341.95 194.13 157.25 1,639.95 201603 205,697 715,294.87 28,738.80 18.27 709,038.87 4,316.59 318.40 167.60 150.04 1,289.84 201604 206,775 715,281.34 13,624.67 15.07 694,205.39 3,849.43 235.28 166.87 113.68 1,381.15 201605 207,698 699,954.82 8,579.15 6,63 673,277.13 4,317.45 285.40 105.49 120.13 1,471.09 201606 208,447 679,576.69 12,636.17 4,78 648,315.85 7,548.18 2,849.84 1,295.10 194.49 1,704.64 201607 208,894 661,908.10 10,030.42 10.57 628,125.75 8,059.77 2,936.70 1,011.87 863.08 1,941.90 201608 208,447 679,576.69 12,636.17 4,78 648,316.85 7,548.18 2,849.84 1,295.10 194.49 1,704.64 201607 208,894 661,908.10 10,000.42 10.57 628,125.75	201502	164, 584	260, 336. 90	15, 705. 10	20.97	261, 231. 42	4, 629. 67	478.00	287. 68	226. 29	1, 562. 80
201505 177,753 294,645.07 28,699.30 30.40 306,987.90 4,013.56 296,86 225.30 195.30 1,732.20 201506 181,341 313,451.12 29,223.81 20.93 325,923.80 3,755.45 284.65 188.16 144.19 1,786.02 201507 184,558 332,082.26 33,842.09 19.49 348,027.37 3,864.61 390.51 166.39 124.56 1,849.33 201508 187,250 354,422.77 27,559.88 27.80 362,742.61 3,899.25 323.94 207.90 129.18 1,888.69 201509 190,702 369,181.57 30,520.90 11.65 378,630.47 4,606.00 365.77 160.37 144.32 1,582.43 201511 194,686 385,489.37 94,904.93 18.89 459,358.89 3,651.61 385.49 203.19 118.64 1,682.16 201512 200,904 618,518.58 103,181.56 22.44 692,899.36 4,787.45 390.30 187.77 127.7	201503	169, 313	268, 415. 85	19, 710. 45	40. 43	272, 512. 53	4, 204. 66	523. 36	297. 74	211. 12	1, 650. 51
201506 181, 341 313, 451, 12 29, 223, 81 20, 93 325, 923, 80 3, 755, 45 284, 65 188, 16 144, 19 1, 786, 02 201507 184, 558 332, 082, 26 33, 842, 09 19, 49 348, 027, 37 3, 864, 61 390, 51 166, 39 124, 56 1, 849, 33 201508 187, 250 354, 422, 77 27, 559, 58 27, 80 362, 742, 61 3, 889, 25 323, 94 207, 90 129, 18 1, 888, 69 201509 190, 702 369, 181, 57 30, 520, 90 11, 65 378, 630, 47 4, 606, 00 365, 77 160, 37 144, 32 1, 582, 43 201510 194, 686 385, 489, 37 94, 904, 93 18, 89 459, 358, 89 3, 651, 61 385, 49 203, 19 118, 64 1, 682, 16 201512 200, 904 618, 518, 58 103, 181, 56 22, 44 692, 893, 58 341, 97 198, 35 136, 67 1, 763, 98 201601 203, 019 698, 815, 88 51, 553, 98 22, 27 719, 610, 98 4, 465, 9	201504	173, 785	279, 399. 91	24, 219. 02	40. 43	288, 023. 45	4, 009. 36	336. 76	298. 91	205. 98	1, 770. 61
201507 184,558 332,082.26 33,842.09 19.49 348,027.37 3,864.61 390.51 166.39 124.56 1,849.33 201508 187,250 354,422.77 27,559.58 27.80 362,742.61 3,889.25 323.94 207.90 129.18 1,888.69 201509 190,702 369,181.57 30,520.90 11.65 378,630.47 4,666.00 365.77 160.37 144.32 1,582.43 201510 194,686 385,489.37 94,904.93 18.89 459,358.89 3,651.61 385.49 203.19 118.64 1,682.16 201511 198,248 465,399.98 170,218.64 15.90 611,691.42 4,386.19 341.97 198.35 136.67 1,763.98 201512 200,904 618.518.58 103,181.56 22.44 692,899.36 4,787.45 390.30 187.77 127.75 1,453.25 201601 203,833 7726,248.60 15,666.20 10.60 708,159.29 4,801.67 341.95 194.13 157	201505	177, 753	294, 645. 07	28, 699. 30	30.40	306, 987. 90	4, 013. 56	296. 86	225. 30	195. 30	1, 732. 20
201508 187,250 354,422.77 27,559.58 27.80 362,742.61 3,889.25 323.94 207.90 129.18 1,888.69 201509 190,702 369,181.57 30,520.90 11.65 378,630.47 4,606.00 365.77 160.37 144.32 1,582.43 201510 194,686 355,489.37 94,904.93 18.89 459,358.89 3,651.61 385.49 203.19 118.64 1,582.46 201511 198,248 465,399.98 170,218.64 15.90 611,691.42 4,386.19 341.97 198.35 136.67 1,763.98 201512 200,904 618,518.58 103,181.56 22.44 692,899.36 4,787.45 390.30 187.77 127.75 1,453.25 201601 203,019 699,845.88 51,583.98 22.27 719,610.98 4,465.98 323.98 219.13 128.05 1,537.95 201602 203,853 726,286.06 15,656.20 10.60 708,159.92 4,801.67 341.95 194.13 157.	201506	181, 341	313, 451. 12	29, 223. 81	20.93	325, 923. 80	3, 755. 45	284. 65	188. 16	144. 19	1, 786. 02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201507	184, 558	332, 082. 26	33, 842. 09	19.49	348, 027. 37	3, 864. 61	390. 51	166. 39	124. 56	1, 849. 33
201510 194,686 385,489.37 94,904.93 18.89 459,358.89 3,651.61 385.49 203.19 118.64 1,682.16 201511 198,248 465,399.98 170,218.64 15.90 611,691.42 4,386.19 341.97 198.35 136.67 1,763.98 201512 200,904 618,518.58 103,181.56 22.44 692,899.36 4,787.45 390.30 187.77 127.75 1,453.25 201601 203,019 699,845.88 51,583.98 22.27 719,610.98 4,465.98 323.98 219.13 128.05 1,537.95 201602 203,853 726,286.06 15,656.20 10.60 708,159.92 4,801.67 341.95 194.13 157.25 1,639.95 201604 206,775 715,281.34 13,624.67 15.07 694,205.39 3,849.43 235.28 166.87 113.68 1,384.15 201605 207,698 699,954.82 8,579.15 6.63 673,277.13 4,317.45 285.40 105.49 120.13	201508	187, 250	354, 422. 77	27, 559. 58	27.80	362, 742. 61	3, 889. 25	323. 94	207. 90	129. 18	1, 888. 69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201509	190, 702	369, 181. 57	30, 520. 90	11.65	378, 630. 47	4, 606. 00	365. 77	160. 37	144. 32	1, 582. 43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201510	194, 686	385, 489. 37	94, 904. 93	18.89	459, 358. 89	3, 651. 61	385. 49	203. 19	118.64	1, 682. 16
$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201511	198, 248	465, 399. 98	170, 218. 64	15. 90	611, 691. 42	4, 386. 19	341. 97	198. 35	136. 67	1, 763. 98
$\begin{array}{c 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201512	200, 904	618, 518. 58	103, 181. 56	22. 44	692, 899. 36	4, 787. 45	390. 30	187. 77	127. 75	1, 453. 25
201603 205, 697 715, 294.87 28, 738.80 18.27 709, 038.87 4, 316.59 318.40 167.60 150.04 1, 289.84 201604 206, 775 715, 281.34 13, 624.67 15.07 694, 205.39 3, 849.43 235.28 166.87 113.68 1, 384.15 201605 207, 698 699, 954.82 8, 579.15 6.63 673, 277.13 4, 317.45 285.40 105.49 120.13 1, 471.09 201606 208, 447 679, 576.69 12, 636.17 4.78 648, 315.85 7, 548.18 2, 849.84 1, 295.10 194.49 1, 704.64 201607 208, 894 661, 908.10 10, 030.42 10.57 628, 125.75 8, 059.57 2, 936.70 1, 011.87 863.08 1, 941.90 201608 209, 323 642, 938.86 14, 551.25 4.38 612, 441.30 9, 202.26 1, 424.15 3, 217.94 459.71 2, 123.86 201609 210, 039 628, 869.23 13, 066.36 8.57 595, 277.41 10, 087.04 <td< td=""><td>201601</td><td>203, 019</td><td>699, 845. 88</td><td>51, 583. 98</td><td>22. 27</td><td>719, 610. 98</td><td>4, 465. 98</td><td>323. 98</td><td>219. 13</td><td>128. 05</td><td>1, 537. 95</td></td<>	201601	203, 019	699, 845. 88	51, 583. 98	22. 27	719, 610. 98	4, 465. 98	323. 98	219. 13	128. 05	1, 537. 95
$\begin{array}{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c$	201602	203, 853	726, 286. 06	15, 656. 20	10.60	708, 159. 92	4, 801. 67	341. 95	194. 13	157. 25	1, 639. 95
201605 207, 698 699, 954. 82 8, 579. 15 6. 63 673, 277. 13 4, 317. 45 285. 40 105. 49 120. 13 1, 471. 09 201606 208, 447 679, 576. 69 12, 636. 17 4. 78 648, 315. 85 7, 548. 18 2, 849. 84 1, 295. 10 194. 49 1, 704. 64 201607 208, 894 661, 908. 10 10, 030. 42 10. 57 628, 125. 75 8, 059. 57 2, 936. 70 1, 011. 87 863. 08 1, 941. 90 201608 209, 323 642, 938. 86 14, 551. 25 4. 38 612, 441. 30 9, 202. 26 1, 424. 15 3, 217. 94 459. 71 2, 123. 86 201609 210, 039 628, 869. 23 13, 066. 36 8. 57 595, 277. 41 10, 087. 04 3, 693. 92 797. 84 580. 03 1, 996. 08 201610 210, 620 612, 432. 31 11, 779. 48 8. 34 575, 622. 36 10, 877. 62 3, 913. 09 1, 026. 25 580. 72 2, 327. 92 201611 211, 032 594, 347. 96 9, 681. 46 4. 74	201603	205, 697	715, 294. 87	28, 738. 80	18. 27	709, 038. 87	4, 316. 59	318. 40	167. 60	150.04	1, 289. 84
201606 208, 447 679, 576. 69 12, 636. 17 4. 78 648, 315. 85 7, 548. 18 2, 849. 84 1, 295. 10 194. 49 1, 704. 64 201607 208, 894 661, 908. 10 10, 030. 42 10. 57 628, 125. 75 8, 059. 57 2, 936. 70 1, 011. 87 863. 08 1, 941. 90 201608 209, 323 642, 938. 86 14, 551. 25 4. 38 612, 441. 30 9, 202. 26 1, 424. 15 3, 217. 94 459. 71 2, 123. 86 201609 210, 039 628, 869. 23 13, 066. 36 8. 57 595, 277. 41 10, 087. 04 3, 693. 92 797. 84 580. 03 1, 996. 08 201610 210, 620 612, 432. 31 11, 779. 48 8. 34 575, 622. 36 10, 877. 62 3, 913. 09 1, 026. 25 580. 72 2, 327. 92 201611 211, 032 594, 347. 96 9, 681. 46 4. 74 557, 267. 51 8, 550. 60 4, 582. 54 1, 679. 54 532. 94 2, 712. 09 201612 211, 350 575, 325. 21 9, 026. 02 4. 13 537, 495. 74 8, 249. 26 4, 636. 48 1, 327. 46 1, 108. 98 <td>201604</td> <td>206, 775</td> <td>715, 281. 34</td> <td>13, 624. 67</td> <td>15.07</td> <td>694, 205. 39</td> <td>3, 849. 43</td> <td>235. 28</td> <td>166. 87</td> <td>113.68</td> <td>1, 384. 15</td>	201604	206, 775	715, 281. 34	13, 624. 67	15.07	694, 205. 39	3, 849. 43	235. 28	166. 87	113.68	1, 384. 15
201607 208, 894 661, 908. 10 10, 030. 42 10. 57 628, 125. 75 8, 059. 57 2, 936. 70 1, 011. 87 863. 08 1, 941. 90 201608 209, 323 642, 938. 86 14, 551. 25 4. 38 612, 441. 30 9, 202. 26 1, 424. 15 3, 217. 94 459. 71 2, 123. 86 201609 210, 039 628, 869. 23 13, 066. 36 8. 57 595, 277. 41 10, 087. 04 3, 693. 92 797. 84 580. 03 1, 996. 08 201610 210, 620 612, 432. 31 11, 779. 48 8. 34 575, 622. 36 10, 877. 62 3, 913. 09 1, 026. 25 580. 72 2, 327. 92 201611 211, 032 594, 347. 96 9, 681. 46 4. 74 557, 267. 51 8, 550. 60 4, 582. 54 1, 679. 54 532. 94 2, 712. 09 201612 211, 350 575, 325. 21 9, 026. 02 4. 13 537, 495. 74 8, 249. 26 4, 636. 48 1, 327. 46 1, 108. 98 2, 665. 38 201701 211, 677 555, 483. 29 30, 196. 46 2. 17	201605	207, 698	699, 954. 82	8, 579. 15	6.63	673, 277. 13	4, 317. 45	285. 40	105. 49	120. 13	1, 471. 09
201608 209, 323 642, 938. 86 14, 551. 25 4. 38 612, 441. 30 9, 202. 26 1, 424. 15 3, 217. 94 459. 71 2, 123. 86 201609 210, 039 628, 869. 23 13, 066. 36 8. 57 595, 277. 41 10, 087. 04 3, 693. 92 797. 84 580. 03 1, 996. 08 201610 210, 620 612, 432. 31 11, 779. 48 8. 34 575, 622. 36 10, 877. 62 3, 913. 09 1, 026. 25 580. 72 2, 327. 92 201611 211, 032 594, 347. 96 9, 681. 46 4. 74 557, 267. 51 8, 550. 60 4, 582. 54 1, 679. 54 532. 94 2, 712. 09 201612 211, 350 575, 325. 21 9, 026. 02 4. 13 537, 495. 74 8, 249. 26 4, 636. 48 1, 327. 46 1, 108. 98 2, 665. 38 201701 211, 677 555, 483. 29 30, 196. 46 2. 17 534, 710. 75 13, 608. 41 1, 903. 92 2, 788. 39 1, 589. 08 3, 456. 70 201702 211, 957 558, 057. 24 26, 877. 82 3. 65 535, 569. 04 9, 481. 95 3, 752. 51 1, 569. 22 1, 170.	201606	208, 447	679, 576. 69	12, 636. 17	4. 78	648, 315. 85	7, 548. 18	2, 849. 84	1, 295. 10	194. 49	1, 704. 64
201609 210,039 628,869.23 13,066.36 8.57 595,277.41 10,087.04 3,693.92 797.84 580.03 1,996.08 201610 210,620 612,432.31 11,779.48 8.34 575,622.36 10,877.62 3,913.09 1,026.25 580.72 2,327.92 201611 211,032 594,347.96 9,681.46 4.74 557,267.51 8,550.60 4,582.54 1,679.54 532.94 2,712.09 201612 211,350 575,325.21 9,026.02 4.13 537,495.74 8,249.26 4,636.48 1,327.46 1,108.98 2,665.38 201701 211,677 555,483.29 30,196.46 2.17 534,710.75 13,608.41 1,903.92 2,788.39 1,589.08 3,456.70 201702 211,957 558,057.24 26,877.82 3.65 535,569.04 9,481.95 3,752.51 1,569.22 1,170.73 4,085.92 201703 212,497 555,629.37 77,433.15 3.40 582,507.77 10,131.20 4,259.36 1,683.99 654.08 4,512.01 201704 212,997 603,748.39<	201607	208, 894	661, 908. 10	10, 030. 42	10. 57	628, 125. 75	8, 059. 57	2, 936. 70	1,011.87	863. 08	1, 941. 90
201610 210,620 612,432.31 11,779.48 8.34 575,622.36 10,877.62 3,913.09 1,026.25 580.72 2,327.92 201611 211,032 594,347.96 9,681.46 4.74 557,267.51 8,550.60 4,582.54 1,679.54 532.94 2,712.09 201612 211,350 575,325.21 9,026.02 4.13 537,495.74 8,249.26 4,636.48 1,327.46 1,108.98 2,665.38 201701 211,677 555,483.29 30,196.46 2.17 534,710.75 13,608.41 1,903.92 2,788.39 1,589.08 3,456.70 201702 211,957 558,057.24 26,877.82 3.65 535,569.04 9,481.95 3,752.51 1,569.22 1,170.73 4,085.92 201703 212,497 555,629.37 77,433.15 3.40 582,507.77 10,131.20 4,259.36 1,683.99 654.08 4,512.01 201704 212,997 603,748.39 79,485.30 1.09 632,973.94 9,855.33 4,468.86 1,933.98 885.75 5,033.66	201608	209, 323	642, 938. 86	14, 551. 25	4. 38	612, 441. 30	9, 202. 26	1, 424. 15	3, 217. 94	459. 71	2, 123. 86
201611 211,032 594,347.96 9,681.46 4.74 557,267.51 8,550.60 4,582.54 1,679.54 532.94 2,712.09 201612 211,350 575,325.21 9,026.02 4.13 537,495.74 8,249.26 4,636.48 1,327.46 1,108.98 2,665.38 201701 211,677 555,483.29 30,196.46 2.17 534,710.75 13,608.41 1,903.92 2,788.39 1,589.08 3,456.70 201702 211,957 558,057.24 26,877.82 3.65 535,569.04 9,481.95 3,752.51 1,569.22 1,170.73 4,085.92 201703 212,497 555,629.37 77,433.15 3.40 582,507.77 10,131.20 4,259.36 1,683.99 654.08 4,512.01 201704 212,997 603,748.39 79,485.30 1.09 632,973.94 9,855.33 4,468.86 1,933.98 885.75 5,033.66	201609	210, 039	628, 869. 23	13, 066. 36	8. 57	595, 277. 41	10, 087. 04	3, 693. 92	797. 84	580. 03	1, 996. 08
201612 211, 350 575, 325. 21 9, 026. 02 4. 13 537, 495. 74 8, 249. 26 4, 636. 48 1, 327. 46 1, 108. 98 2, 665. 38 201701 211, 677 555, 483. 29 30, 196. 46 2. 17 534, 710. 75 13, 608. 41 1, 903. 92 2, 788. 39 1, 589. 08 3, 456. 70 201702 211, 957 558, 057. 24 26, 877. 82 3. 65 535, 569. 04 9, 481. 95 3, 752. 51 1, 569. 22 1, 170. 73 4, 085. 92 201703 212, 497 555, 629. 37 77, 433. 15 3. 40 582, 507. 77 10, 131. 20 4, 259. 36 1, 683. 99 654. 08 4, 512. 01 201704 212, 997 603, 748. 39 79, 485. 30 1. 09 632, 973. 94 9, 855. 33 4, 468. 86 1, 933. 98 885. 75 5, 033. 66	201610	210, 620	612, 432. 31	11, 779. 48	8.34	575, 622. 36	10, 877. 62	3, 913. 09	1, 026. 25	580. 72	2, 327. 92
201701 211, 677 555, 483. 29 30, 196. 46 2. 17 534, 710. 75 13, 608. 41 1, 903. 92 2, 788. 39 1, 589. 08 3, 456. 70 201702 211, 957 558, 057. 24 26, 877. 82 3. 65 535, 569. 04 9, 481. 95 3, 752. 51 1, 569. 22 1, 170. 73 4, 085. 92 201703 212, 497 555, 629. 37 77, 433. 15 3. 40 582, 507. 77 10, 131. 20 4, 259. 36 1, 683. 99 654. 08 4, 512. 01 201704 212, 997 603, 748. 39 79, 485. 30 1. 09 632, 973. 94 9, 855. 33 4, 468. 86 1, 933. 98 885. 75 5, 033. 66	201611	211, 032	594, 347. 96	9, 681. 46	4. 74	557, 267. 51	8, 550. 60	4, 582. 54	1, 679. 54	532. 94	2, 712. 09
201702 211, 957 558, 057. 24 26, 877. 82 3. 65 535, 569. 04 9, 481. 95 3, 752. 51 1, 569. 22 1, 170. 73 4, 085. 92 201703 212, 497 555, 629. 37 77, 433. 15 3. 40 582, 507. 77 10, 131. 20 4, 259. 36 1, 683. 99 654. 08 4, 512. 01 201704 212, 997 603, 748. 39 79, 485. 30 1. 09 632, 973. 94 9, 855. 33 4, 468. 86 1, 933. 98 885. 75 5, 033. 66	201612	211, 350	575, 325. 21	9, 026. 02	4. 13	537, 495. 74	8, 249. 26	4, 636. 48	1, 327. 46	1, 108. 98	2, 665. 38
201703 212, 497 555, 629. 37 77, 433. 15 3. 40 582, 507. 77 10, 131. 20 4, 259. 36 1, 683. 99 654. 08 4, 512. 01 201704 212, 997 603, 748. 39 79, 485. 30 1. 09 632, 973. 94 9, 855. 33 4, 468. 86 1, 933. 98 885. 75 5, 033. 66	201701	211, 677	555, 483. 29	30, 196. 46	2. 17	534, 710. 75	13, 608. 41	1, 903. 92	2, 788. 39	1, 589. 08	3, 456. 70
201704 212, 997 603, 748. 39 79, 485. 30 1. 09 632, 973. 94 9, 855. 33 4, 468. 86 1, 933. 98 885. 75 5, 033. 66	201702	211, 957	558, 057. 24	26, 877. 82	3. 65	535, 569. 04	9, 481. 95	3, 752. 51	1, 569. 22	1, 170. 73	4, 085. 92
	201703	212, 497	555, 629. 37	77, 433. 15	3. 40	582, 507. 77	10, 131. 20	4, 259. 36	1, 683. 99	654. 08	4, 512. 01
201705 213, 532 655, 151. 51 90, 685. 65 1. 63 696, 649. 64 8, 265. 74 3, 590. 29 1, 812. 87 1, 252. 97 5, 672. 48	201704	212, 997	603, 748. 39	79, 485. 30	1. 09	632, 973. 94	9, 855. 33	4, 468. 86	1, 933. 98	885. 75	5, 033. 66
	201705	213, 532	655, 151. 51	90, 685. 65	1. 63	696, 649. 64	8, 265. 74	3, 590. 29	1, 812. 87	1, 252. 97	5, 672. 48

"锦融"系列个人消费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注册申请报告

报告月份	期初笔数	期初金额	新增贷款金额	早偿金额	正常金额	拖欠 1-30 天	拖欠 31-60 天	拖欠 61-90 天	拖欠 91-120 天	拖欠 120 天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以上金额
201706	214, 093	717, 243. 98	89, 699. 72	1.66	758, 068. 03	7, 626. 15	2, 508. 04	2, 469. 40	796. 96	5, 717. 27
201707	214, 535	777, 185. 85	75, 890. 10	4. 75	803, 227. 96	7, 617. 98	3, 112. 77	1, 143. 50	1, 513. 63	6, 207. 62
201708	219, 619	822, 823. 46	129, 615. 15	2. 74	900, 890. 63	8, 865. 90	1, 555. 74	2, 120. 92	884. 95	7, 381. 61
201709	231, 715	921, 699. 74	157, 092. 32	3.09	1, 017, 366. 07	11, 895. 38	2, 858. 75	1, 012. 75	833. 93	6, 783. 75
201710	256, 695	1, 040, 750. 64	145, 119. 83	4. 15	1, 118, 354. 78	8, 527. 21	3, 502. 42	1, 415. 02	951. 95	7, 399. 93
201711	282, 761	1, 140, 151. 31	152, 678. 11	1.21	1, 212, 142. 91	12, 789. 55	3, 152. 26	1, 608. 11	619. 31	8, 152. 45
201712	283, 476	1, 238, 464. 60	58, 990. 02	0.48	1, 208, 330. 07	11, 824. 70	3, 314. 24	1, 220. 58	676. 56	7, 489. 25
201801	283, 761	1, 232, 855. 39	43, 278. 00	0.07	1, 187, 418. 81	9, 952. 97	2, 345. 34	1, 822. 20	1, 045. 63	7, 969. 73
201802	283, 865	1, 210, 554. 68	15, 033. 00	6. 35	1, 124, 867. 89	23, 895. 01	3, 732. 79	2, 407. 13	868. 41	8, 252. 07
201803	284, 093	1, 164, 023. 30	37, 716. 60	15. 42	1, 105, 315. 09	12, 572. 23	2, 454. 09	2, 053. 46	1, 842. 19	7, 728. 31
201804	284, 420	1, 131, 965. 37	57, 193. 30	0. 48	1, 093, 506. 66	15, 471. 81	2, 045. 34	1, 554. 24	1, 347. 86	9, 246. 76
201805	284, 810	1, 123, 172. 66	65, 570. 07	0. 64	1, 103, 154. 30	8, 645. 25	1, 505. 83	636. 96	1, 182. 52	10, 421. 04
201806	285, 342	1, 125, 545. 91	69, 777. 66	0. 51	1, 109, 045. 07	15, 429. 56	2, 039. 36	1, 608. 30	174. 11	9, 422. 87
201807	287, 439	1, 137, 719. 27	85, 777. 16	0. 92	1, 139, 249. 07	9, 015. 57	2, 582. 45	903. 24	1, 380. 04	9, 577. 59
201808	294, 940	1, 162, 707. 97	160, 332. 97	0.31	1, 242, 656. 14	8, 147. 14	1, 783. 18	3, 168. 40	1, 071. 38	10, 717. 34
201809	308, 240	1, 267, 543. 57	201, 117. 42	1. 57	1, 382, 942. 15	8, 013. 59	4, 362. 91	691. 78	1, 867. 68	10, 122. 06
201810	321, 495	1, 408, 000. 18	171, 538. 77	14. 13	1, 486, 325. 39	8, 126. 16	3, 543. 15	1, 468. 22	1, 698. 56	11, 559. 41
201811	324, 542	1, 512, 720. 89	78, 300. 32	0. 97	1, 491, 517. 20	7, 606. 34	3, 537. 15	1, 775. 83	1, 684. 54	12, 733. 31
201812	326, 962	1, 518, 854. 38	37, 410. 76	2. 42	1, 452, 809. 15	10, 800. 29	4, 316. 45	1, 570. 91	1, 901. 34	12, 657. 69
201901	340, 149	1, 484, 055. 82	113, 297. 84	14.00	1, 484, 249. 66	11, 962. 20	4, 318. 41	3, 646. 11	2, 259. 60	13, 925. 70
201902	347, 214	1, 520, 361. 68	40, 909. 28	0. 16	1, 436, 718. 18	20, 028. 29	5, 369. 99	4, 257. 64	2, 433. 98	14, 908. 40
201903	360, 627	1, 483, 716. 48	75, 917. 76	2. 95	1, 428, 552. 82	12, 064. 22	5, 926. 66	4, 099. 40	4, 086. 39	14, 503. 95
201904	376, 909	1, 469, 233. 45	63, 734. 20	13. 45	1, 395, 028. 62	14, 412. 85	3, 297. 11	5, 266. 57	3, 939. 68	17, 880. 62
201905	391, 748	1, 439, 825. 44	36, 522. 94	17. 19	1, 330, 531. 62	14, 481. 62	5, 416. 79	2, 212. 65	5, 809. 40	21, 515. 56
201906	407, 627	1, 379, 967. 63	18, 303. 66	14. 78	1, 235, 454. 34	20, 432. 47	5, 885. 12	4, 788. 95	2, 127. 63	18, 530. 47